公司代码：603069　　公司简称：海汽集团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让世界更亲近
Closer to the World

HAIQI 海汽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冯宪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雪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6,768,126.51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67,481,328.44元；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7,696,232.97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79,903,930.72元。

公司拟定的202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如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海汽集团、公司	指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年12月31日
公司章程	指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海南旅投	指	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更名前）
海南旅投	指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更名后）
海汽控股	指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及现有股东之一
海南高速	指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及现有股东之一
农垦集团	指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之一
海峡股份	指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之一
海钢集团	指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现有股东之一
海南省国资委	指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汽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inan Haiqi Transportation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冯宪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永青	云理华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12楼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10楼
电话	0898-65326058	0898-65326058
传真	0898-65326058	0898-65326058
电子信箱	hqgfdsb@163.com	hqgfdsb@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203

公司网址	http://www.0898hq.com/
电子信箱	hqgfdsb@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上交所）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10楼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汽集团	603069	不适用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莉莉、谢家平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不适用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不适用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不适用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837,363,661.28	841,696,265.90	-0.51	739,858,812.9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56,590,877.09	696,177,545.67	8.68	635,337,74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696,232.97	-68,968,768.20	-41.65	39,366,66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591,344.28	-89,752,250.04	-29.90	-100,511,65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3,343.84	142,839,737.14	-112.85	-88,396,599.66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0,906,606.50	908,866,304.49	-10.78	979,414,352.20
总资产	2,699,868,160.30	2,586,852,581.79	4.37	2,081,976,354.80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2	-40.91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2	-40.91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8	-32.14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6	-7.30	减少4.06个百分点	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6	-9.50	减少4.06个百分点	-10.5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44,496,750.76	211,246,525.37	187,714,437.90	193,905,94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67,538.56	896,152.97	2,184,620.24	-91,709,46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834,299.30	-11,974,340.52	-505,577.53	-94,277,12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9,318.23	17,981,428.67	-11,458,452.82	-31,085,637.9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45,085.82		6,986,623.67	104,807,349.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33,350.50		11,660,179.54	32,328,552.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616.4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5,041.00		162,972.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936,129.6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6,599.86		2,424,048.18	2,212,483.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13,486.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4,838.43		442,283.47	339,560.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414.45		8,058.08	76,256.83
合计	18,895,111.31		20,783,481.84	139,878,314.2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面对国内动能转换阶段性动力不足，社会预期转弱导致消费需求消退，传统道路客运持续下行等多方面不利因素的挑战，公司在海南省国资委部署指导下，紧紧围绕“强基固本、转型发展”的经营理念和“1324”战略布局，全面落实年度50项重点工作任务，上下团结一心，

创新实干，克服超强台风自然灾害影响，业务上聚焦主业主责推动布局优化调整，管理上精机构、抓治理、提效益，较好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有效抵御了市场下行冲击，企业发展总体呈现出平稳的局面。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2024年全年共完成客运量1,955万人次，同比下降1%；完成客运周转量15.28亿人公里，同比下降10%；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7,363,661.28元，同比下降0.51%，利润总额-92,079,450.97元，同比下降42.5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7,696,232.97元，同比下降41.65%。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推进的重点工作

1、持续深化改革，企业发展活力不断激发

一是深化人事三项制度改革。完成契约化管理人员竞岗工作，58名中层管理人员全部起立重新竞聘上岗，其中，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共12人，持续开展人员优化。同时择优选聘信息技术、财务、法律等专业技术人员36人，逐步优化人员结构，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二是**推进企业战略性结构调整。根据市场环境变化情况，调整优化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有序推进资产重组工作。收购海南康盛达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海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股权，实现对海南海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全资控股，清算注销4家下属三级公司，进一步提高管理效能。**三是**加快数字化转型建设工作。推进信息管理中枢平台的搭建，完成数据中心和可视化信息平台技术架构设计。推进数据仓库的搭建，与业财系统进行数据对接，实现对班线客运数据进行采集、处理和分析应用。加快打造更加友好便捷、高效实用的业务数字化平台，完成海旅租车小程序的注册和开发，全面上线全新改版的“海汽行”小程序平台。2024年，海汽数字平台累计注册用户达55.7万人，同比增长59.1%。

2、聚力强链补链，业务转型破局成势

一是创新客运主业横向打造“产品超市”取得新的突破。2024年，新型客运板块累计实现营业收入（不含租包车）17,118万元，同比增长16%，公司客运主业转型逐步起势。租包车业务逼近亿级关口，着力打造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租包车服务、安全、信誉标杆品牌迈入新台阶，全年租包车业务实现营业收入9,469万元。城际定制出行全面升级优化，推进定制客运信息资源整合，探索建立联程联运协同运营机制，大力发展“门到门”“门到点”“点到点”场景化定制客运服务。2024年，海汽定制客运业务已覆盖全岛17个市县，共开通定制客运线路46条，营运车辆达398辆。其中，儋州、屯昌、保亭等市县已实现定制客运规模化经营。全年定制客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072万元，同比增长54%。双轮驱动2C租车业务迈出新的坚实步伐，凭借全岛客运站场资源优势，以“让您满意，让您放心”为服务宗旨，推出自主品牌“海旅租车”，着力打造放心、便捷的租车出行体验，实现从“0”到“1”的跨越。积极探索交旅融合转型发展取得新成效，抢抓环岛旅游公路开通的契机，推出环岛旅游观光巴士新体验，实现环岛旅游公路全线覆盖、闭环运营。共投入15辆旅游巴士，开通8条精品旅游线路，串联12个沿海市县著名景点，打造特色旅游IP，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城乡公交业务加快布局，启动东方城乡公交一体化项目新一轮车辆更新，新增落地琼海城乡公交一体化项目，加快推进昌江城乡公交一体化项目落地。目前已在东方、乐东、五指山、琼中、白沙等地区累计投入运营各类型城乡公交车515辆，全年实现收入5,304万元，同比增长3%。校车服务网络愈加完善，累计投入运营专业化校车258辆，服务覆盖海口、万宁、琼中、澄迈、临高、儋州、五指山等7个市县，全年实现收入4,460万元，同比增长12%。**二是**新能源汽车维修业务取得实质性进展。引入国内行业先进企业成都凯迈汽研技术创新服务有限公司合作推进新能源汽车维修项目，致力于打造全省新能源汽车维修领域示范标杆。充电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精准有效推进，2024年新增充电终端115个，累计建成充电终端691个。2024年，充电业务实现利润183万元，同比增长9%。

3、超额完成项目投资计划，全力盘活低效闲置资产

一是重点项目有序推进。海口总站二期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完成定安汽车总站项目投资计划的调整优化并有序推进项目建设，一体推进琼海改扩建项目、新汽车站和临时站项目前期工作。谋划储备三亚车站城市更新、五指山新站等一批新项目。**二是**资产盘活和招商工作全面提速。梳理全司闲置房屋、土地资产共16宗，按照一宗一策的原则逐一制定盘活计划，压实责任、限期盘活。今年以来，共盘活海口总站一期、昌江新汽车站二、三期土地、昌江海汽广场、陵水新汽车站（部分）、洋浦汽车站（部分）、万宁老汽车站等闲置房屋和土地资产约50000平方米，每年可带来租金521万元。加快推进老城新车站、白沙新车站、昌江新车站的招商工作，目前正在与

意向方洽谈。2024 年，公司物业租赁板块实际完成租赁收入 6,337 万元，同比增长 4%。

4、**提升管理效能，控本增效和协同监督成效初显**

一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四轮安全生产检查反馈的问题的整改。2024 年，全省各车站共安全发班超 121 万个，安全运送旅客超 735 万人次，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趋好。**二是**启动制度“废改立”。强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出台和修订 7 项制度。**三是**加强审计监督。完成经济责任、工程等审计项目 4 个，出具后续审计报告 17 份。**四是**挖潜增效，严控成本费用。加强预算管理，全年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2,842 万元，下降 16%。加强资金管理和筹资规划，平均贷款利率达历史最低水平。公车燃料成本同比减少约 1,017 万元，下降 13%。**五是**持续做好“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等传统帮扶救助品牌系列活动，组织公司劳模及一线职工参加疗休养活动 58 人次。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31 号），属于“G54 道路运输业”。 道路客运作为客运行业的重要力量，是现代运输主要方式之一，同时也是构成陆上运输的两个基本运输方式之一，在整个运输领域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相对铁路、水运和航空这几种主要运输方式，道路运输具有能力大、灵活性高、经济、便利等明显特点，在旅客运输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同时，道路运输也存在着运输成本高、运输能力小、劳动生产率低、能耗高、环境污染严重等发展局限。中国的道路运输整体处于转型发展期，在综合运输体系中的市场地位由“支撑性”向“辅助性”转变，道路客运规模逐年下降，虽然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使得人民的出行需求也不断增长，但是另一方面，随着私家车普及，高铁、民航运输迅速发展，道路运输的发展也受到限制。现阶段，公路客运行业的发展正在向个性化、多元化延伸。

交通运输部《公路十四五规划》提出了进一步优化客运结构，鼓励中短途道路客运班线定制化发展，加强与高铁、航空等方式的衔接，更好满足群众“门到门”“点到点”的出行需求。加强道路客运电子客票推广应用，提升道路客运网上售票率。 鼓励依托客运站建设旅游集散中心或完善旅游集散服务功能，鼓励开通机场、铁路站至主要景区景点的旅游专线、旅游直通车。加快城乡客运一体化发展，支持农村客运与邮政、商务、供销、物流等功能整合，构建“一点 多能、一网多用、深度融合”的农村客运等新发展新模式，为道路客运未来的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规划了多渠道路径。

2024 年 6 月 13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关于打造消费新场景培育消费新增长点的措施>的通知》,深化旅游业态融合创新，为发展红色旅游、研学旅游、康养旅游，推动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提供指导意见。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包括汽车客运、汽车场站的商业开发与经营、汽车综合服务等业务。

（一）汽车客运

汽车客运是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目前公司已构建起班车客运、城乡公交一体化、校车服务、汽车租赁、出租车客运、旅游客运等多方位的道路客运服务体系。

1、班车客运

班车客运是指客车在城乡道路上按照固定的线路、时间、站点、班次运行的一种客运方式。公司班车客运实行公车公营和责任经营相结合的经营形式。公车公营形式是指车辆产权和线路经营权为公司所有，即由公司购置车辆，公司进行统一调度及管理，在许可的线路上开展道路旅客运输的经营方式；责任经营形式是指车辆产权和线路经营权为公司所有，但车辆及线路实行责任经营，是全国道路客运企业普遍采用的一种经营模式。

2、城乡公交一体化客运

城乡公交一体化是市县政府将辖区内城市公交、农村客运班线进行线路优化及经营主体优化，通过公开招标、直接委托等方式将城乡公交客运经营权许可给企业，企业根据市县政府文件约定或许可事项的要求统一提供客运服务，政府根据双方约定的文件、公交规制办法等给予企业运营

补贴或费用的经营模式。

3、校车服务

校车服务是公司在获得政府部门经营许可后，受政府部门或教育机构委托为学生提供上下学接送服务并收取服务费用的一种经营模式。公司的校车服务全部实行公车公营形式，公司是校车的所有者和经营主体，统一司乘人员的聘用、考核、培训和监督。

4、出租车客运

公司的出租车客运是指以经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公安车管部门登记为出租或租赁使用性质的车辆，按照乘客要求提供客运服务或车辆租赁服务，以行驶里程和时间计费的经营活动。公司开展出租车客运业务均采用承包经营的经营模式。

5、旅游客运

旅游客运是指以运送进行游览、度假、休闲、商务、通勤等活动的旅客为目的，由经营者提供旅游客运车辆和驾驶劳务，按照约定的起始地、目的地和路线行驶，按行驶里程或者包用时间计费并支付费用的道路包车客运方式。公司的旅游客运全部实行公车公营形式，公司是旅游客运车辆的所有者和经营主体，统一司乘人员的聘用、考核、培训和监督，并根据海南省道路旅游客运实行包车客运管理、运力总量放开、市场定价等相关新政策，开展旅游客运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营运车辆共有3031辆，其中，班线客运车辆（包括定制客运车辆）1510辆，旅游车138辆，出租车140辆，校车253辆，城乡公交车442辆，租赁车辆548辆；拥有省内跨市县客运班线205条，市县内班线96条，省际客运班线73条；并建立起覆盖海南省18个县市的道路客运网络，且运营范围辐射到广东、广西、湖南、湖北、四川、贵州、福建、重庆、云南等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2024年度公司以公车公营模式实现的道路客运收入为35,526.80万元，占整个道路客运收入的72.38%；以责任经营形式实现的道路客运收入为13,555.51万元，占整个道路客运收入的27.62%。

（二）汽车场站的商业开发与经营

1、汽车场站经营也是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是公司开展客运业务的支点和载体。根据现行道路客运行业相关规定，所有班线客运车辆必须进入各地经政府规划、交通部门审核发放经营许可证的汽车客运站从事客运运输，各汽车客运站按照站级不同，结合交通及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向进入汽车客运场站的班线客运车辆收取相关费用，主要包括客运代理费、站务费、安检费、车辆清洗费等。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三级以上汽车客运站23个（其中一级车站7个），分布在海南省各主要县市，在道路运输业中发挥重要的枢纽作用。目前，海南省二级以上的全部客运站均由公司独家运营。

2、为充分发挥各客运场站的人员聚集和商业辐射带动作用，公司加快汽车场站的开发力度，昌江、白沙、老城客运站主体工程已完成，续建海口总站二期和定安新汽车站；充分利用汽车场站资源，开展多种商业综合经营，积极进行包括房屋租赁、场地租赁等业务的商业性综合开发，提升客运站的服务功能和经济效益。

（三）汽车综合服务

为延伸主业经营的产业链，公司开展了新能源充电站服务、汽车及燃料销售、汽车维修与检测等汽车综合服务业务。目前全司在各市县共有18个汽车维修厂，其中1家一类维修企业、16家二类维修企业、1家三类维修企业。公司拥有汽车检测站3个，分别位于海口、儋州、东方。全司共有10个加油站，其中1个为汽柴油综合加油站、9个为柴油加油站。全司共投资建设36个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项目，合计691个充电终端。

同时，为做大做强新能源汽车服务后市场，构建“出行 + 汽车服务”体系，加速布局新能源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补强公司在新能源车辆维修方面的短板，提升车辆资产使用效率与运营效益。公司与成都凯迈汽研技术创新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海南海汽凯迈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合资公司将聚焦新能源汽车后市场维修及培训服务细分领域，重点开展售后服务网络建设、维修技术培训、新能源汽车检测认定、电池回收与再利用等业务。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		比例（ %）		比例（ %）
汽车客运	49,217.67	65.97	50,163.60	66.30	47,270.95	68.90
客运站经营	5,189.16	6.96	4,907.27	6.49	4,811.86	7.01
汽车综合服务	20,195.26	27.07	20,588.91	27.21	16,527.17	24.09
合计	74,602.09	100.00	75,659.79	100.00	68,609.98	100.00

公司202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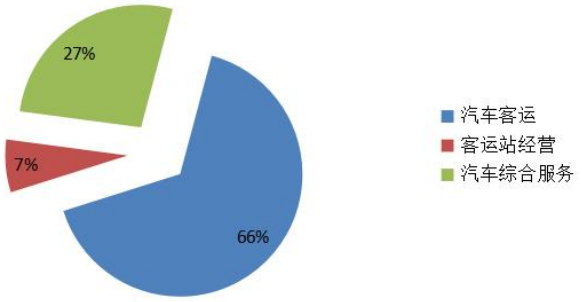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汽车客运	45,173.84	64.94	45,166.37	64.46	41,705.11	68.22
客运站经营	5,974.98	8.59	6,462.09	9.22	6,530.10	10.68
汽车综合服务	18,411.56	26.47	18,438.99	26.32	12,899.87	21.10
合计	69,560.38	100.00	70,067.45	100.00	61,135.08	100.00

公司2024年度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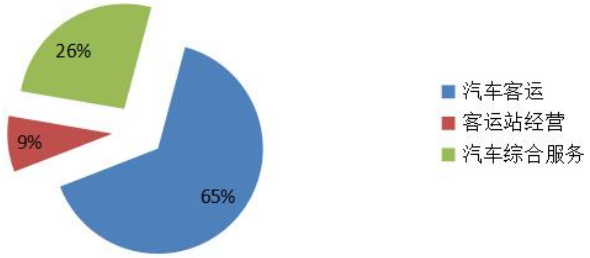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场站资源优势

汽车客运站是道路旅客运输的支点和载体，承担着旅客集散和客运班车接发的重要职责，公司拥有三级以上汽车客运站 23 个（其中一级车站 7 个），遍布海南全省 18 个市县，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未来转型升级的重要资源。

（二）客运班线及场站特许经营优势

公司从事的汽车客运班线及客运站经营均需取得特许经营许可，客运班线及客运站特许经营权和资质是稳固公司行业地位和生产经营发展的重要保障。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班线客运车辆（包括定制客运车辆）1510辆；客运班线374条，其中省际客运班线73条，省内跨市县客运班线205条，市县内班线96条，覆盖了全省各县市及主要乡镇，并已辐射到邻近的9个省份。

（三）优秀的经营团队

为加快公司转型发展步伐，公司着力在多方面施策。一方面，积极引进金融投资、信息技术等领域专业人才，大力加强团队专业化与年轻化建设，厚植公司转型升级所需的人才根基 。另一方面，采用“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的模式，加大对经营管理人员的内外部培训投入，切实提升其综合管理水平 。同时，公司从考核与激励两大关键维度深度发力。考核体系优化上，精准调整考核指标权重，将关键业绩指标摆在核心突出位置，确保考核导向精准契合公司发展战略。激励机制完善方面，提高绩效薪酬在整体薪酬中的占比，依据绩效差异显著拉大薪酬差距，真正做到赏优罚劣。并且严格落实“能上能下”干部考核管理机制，打破职务“铁饭碗”。通过这一系列举措协同推进，激发契约化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筑牢坚实根基 。

（四）品牌优势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引领、以客户价值为导向，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品牌体系，明确“行业先行者，现代生活推动者”品牌定位和“让世界更亲近”品牌理念，公司创建的 “海汽快车”“海汽VIP车”“海汽站务”“海汽旅游车”“海汽校车”“海汽行”等海南道路客运知名品牌，受到市场的广泛认可和欢迎，其中“海汽”“海汽快车”等品牌连续9年被评为“海南省著名商标”“中国用户满意产品”；公司连续多年为博鳌亚洲论坛年会、海南省党代会、消费者博览会等大型会议会展提供用车服务。2024年，公司新创海南环岛旅游公路观光巴士、海旅租车两个新业务品牌，升级“海汽e行”品牌为“海汽行”品牌，构建了一个更加便捷、高效、绿色的旅游交通网络，极大地丰富了旅客的出行选择，提升了出行体验。

（五）建全安全生产责任，提高本质安全

公司始终将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作为重中之重，构建了全面且严谨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明确“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原则，确保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在公司各层级、各环节严格落实，推动全员参与，压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常态化开展安全宣传培训，提升员工安全意识与应急处置能力；持续优化应急管理机制，确保突发事件能迅速有效应对；深入推进风险分级管控，精准定位风险点并分级管理，同时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做到安全隐患早发现、早处理，从而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全司营运车辆总行驶里程2.65亿公里，得到省政府主管部门的高度认可。

(六)强化数字赋能，推动公司转型发展

一是发布上线“海旅租赁车”微信小程序平台，实现“异地租车、异地还车”，提供多元化的短租自驾、个人长租业务、融资租赁、网络租车、新能源分时租赁等服务，为岛内外游客，提供高效、便捷、安全、环保优质的用车服务。二是对原“海汽e行”微信公众平台进行全面升级，现更名为“海汽行”，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上线“海汽行”微信小程序平台，业务涵盖了汽车票、定制快线、机场巴士、校园直通车、城际接送、租车服务、环岛观光巴士、机场接送、包车等多种出行服务，持续丰富完善平台功能，打造海汽自主的OTA平台。三是开发数据可视化信息平台，搭建数据仓库，对班线客运、定制客运、充电、机务、安全等数据进行采集，按业务需求进行主题数据分析处理，为集团业财共享融合提供生产数据支撑，助力企业优化经营策略。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7,363,661.28元，同比下降0.51%，利润总额-92,079,450.97元，同比下降42.5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7,696,232.97元，同比下降41.65%；公司总资产为2,699,868,160.30元，同比增长4.37%，总负债为1,884,279,798.31元，同比增长12.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810,906,606.50元，同比下降10.78%。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37,363,661.28	841,696,265.90	-0.51
营业成本	727,101,820.35	724,867,980.16	0.31
销售费用	11,665,684.44	11,328,944.34	2.97
管理费用	150,262,098.49	178,686,445.33	-15.91
财务费用	15,322,808.71	17,341,240.28	-11.64
研发费用	1,363,872.80	1,017,758.45	3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3,343.84	142,839,737.14	-11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167,218.68	-169,564,596.98	-5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17,489.03	148,623,118.97	29.8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人工成本同比减少以及支付的辞退福利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结转的未确认融资收益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研发人员薪酬同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工程款增加以及收到的资产处置款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的银行借款同比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3,736.37万元，同比减少433.26万元，下降0.51%。营业收入减少的主要影响因素一是班线客运及客运站场经营收入减少1,759万元；二是由于各市县财政资金紧张，政府用车量减少，导致租包车业务收入同比减少1,090万元。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的主要影响因素一是因扩大定制客运规模，定制化客运收入同比增加1,781万元；二是因今年公司承接博鳌亚洲论坛会议保障业务，会展收入同比增加685万元。综合影响营业收入同比减少433.26万元。

2024年，公司全年营业成本72,710.18万元，同比增加223.37万元，增长0.31%。增加的主要影响因素一是因公司开展公交、校车及城际出行等业务采购驾驶员外包服务，外包服务费同比增加933万元；二是春运期间港口运力紧张以及部分时段出岛机票价格过高，选择乘坐省际班车的旅客大幅增加，过路过海费同比增加559万元；三是支付的责任经营收益增加317万元；四是因今年公司承接博鳌亚洲论坛会议保障业务，会展成本同比增加641万元；营业成本减少的主要影响因素一是因燃油车减少以及外调车辆数量减少，燃料、外调车辆费减少1,660万元；二是本年度托管费用同比减少461万元。综合影响营业成本同比增加223.37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比

			（%）	入比上年增减（%）	本比上年增减（%）	上年增减（%）
汽车客运	492,176,720.77	451,738,343.62	8.22	-1.89	0.02	减少1.74个百分点
客运站经营	51,891,616.03	59,749,795.24	-15.14	5.74	-7.54	增加16.54个百分点
汽车综合服务	201,952,567.66	184,115,634.43	8.83	-1.91	-0.15	减少1.61个百分点

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客运站经营业务毛利率同比增加16.54个百分点，主要是报告期内客运站经营收入同比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汽车客运	人工成本	96,707,208.42	10.48	90,958,785.37	9.60	6.32	
	燃料、折旧、修理	212,969,152.98	23.07	237,450,531.56	25.05	-10.31	主要是报告期内车辆到期不再计提折旧，车辆折旧同比减少。
	其他成本	142,061,982.22	15.39	123,254,402.35	13.00	15.26	主要是报告期内外包服务费及春运期间省际车辆的过海成本同

							比增加。
客运站经营	人工成本	30,933,317.93	3.35	33,652,436.30	3.55	-8.08	
	折旧、修理	16,206,354.49	1.76	18,825,170.38	1.99	-13.91	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的使用权资产折旧及支付的修理费减少。
	其他成本	12,610,122.82	1.37	12,143,332.30	1.28	3.84	
汽车综合服务	物料成本	173,410,529.32	18.78	167,597,889.38	17.68	3.47	
	人工成本	9,327,311.94	1.01	10,967,471.87	1.16	-14.95	主要是报告期内维修检测人工成本同比减少。
	其他成本	1,377,793.17	0.15	5,824,519.42	0.61	-76.34	主要是报告期内对外充电业务收入减少，相应的变动成本减少。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7,886.6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7.1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CARMIND FZE	8,046.44	5.76
2	海口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510.63	3.23
3	东方市交通运输和港航服务中心	3,638.07	2.61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66,348.2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0.0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14,180.00	8.55
2	广州汽车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1,382.39	6.86
3	海南奥创强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546.11	2.14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1,665,684.44	11,328,944.34	2.97
管理费用	150,262,098.49	178,686,445.33	-15.91
财务费用	15,322,808.71	17,341,240.28	-11.64
所得税费用	5,659,464.52	5,087,141.14	11.25

4、 0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363,872.8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363,872.8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1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0.6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
本科	16
专科	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3,343.84	142,839,737.14	-11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167,218.68	-169,564,596.98	-5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17,489.03	148,623,118.97	29.80

现金流变动说明：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工程款增加以及收到的资产处置款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的银行借款同比增加。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36,762,470.00	8.77	333,256,350.75	12.88	-28.95	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76,303,946.80	2.83	157,607,587.25	6.09	-51.59	主要是报告期内部分预付账款转列其他应收款以及预付购车款增加综合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8,574,483.42	4.76	37,899,819.71	1.47	239.25	主要是报告期内部分预付账款转列其他应收款，以及应收的政府补贴款增加所致。
存货	60,741,692.59	2.25	46,139,334.59	1.78	31.65	主要是报告期内库存车辆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327,701.08	0.01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转让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7,274,635.07	4.34	88,914,160.60	3.44	31.90	主要是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转列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7,379,441.45	2.50	32,109,449.62	1.24	109.84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增值税留抵税额所致。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38,777,135.07	1.50	-100.00	主要是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163.83	0.01	925,036.96	0.04	-72.52	主要是报告期内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56,798.07	0.33	1,037,650.06	0.04	753.54	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购车款增加。
短期借款	0.00	0.00	6,200,476.61	0.24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28,200,820.64	1.04	44,517,590.61	1.72	-36.65	主要是报告期内预收充值款、预收车价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21,454,447.99	0.79	13,958,083.56	0.54	53.71	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交增值税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7,989,933.83	16.96	93,818,340.02	3.63	388.17	主要是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列所致。
递延所得税	275,912.01	0.01	954,115.75	0.04	-71.08	主要是报告期内应纳

负债						税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601,820,627.11 元，其中 40,438,477.52 元属于冻结的货币资金，7,344,452.92 元属于抵押固定资产，73,770,533.48 元属于抵押无形资产，478,797,602.69 元属于抵押在建工程，1,469,560.50 元属于抵押投资性房地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子公司 45 家（其中全资子公司 40 家，控股子公司 5 家），参股公司 3 家。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收购海南康盛达贸易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海南海汽康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股权，最终持有海南海汽康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更名后：海南海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与成都凯迈汽研技术创新服务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海南海汽凯迈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持有海南海汽凯迈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0%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与上海增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海南融达添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资成立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持有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45%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场站建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资金来源
海口汽车客运总站二期	10467	30033	77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昌江新汽车客运站一期	0	12330	99	自有资金
白沙新汽车站一期	504	7826	100	自有资金
老城客运站一期	0	3586	97	自有资金
定安汽车客运总站	8527	26079	58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九所新区客运站二期	1207	5329	34	自有资金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海南旅投持有的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号）。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开市起复牌。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并拟重新报送申请文件的议案》，因拟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重大调整，同意公司申请撤回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待相关各方履行完毕审批程序后再重新报送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决定》〔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4〕5 号〕，上交所决定终止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海南旅投转来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批复》（琼国资产〔2024〕33 号），原则同意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更换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等与原重组方案有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根据行业及标的公司业绩情况，对交易方案进行论证。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环境、相关政策变化情况，根据市场环境变化趋势、标的公司业绩走势情况，与交易各方就交易具体方案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向海南旅投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1）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注册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及《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段华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在认真地阅读和审核了相关事项的资料，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的基础上，会议通过了拟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并拟重新报送申请文件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由于 2023 年 11、12 月行业趋势发生变化，海旅免税业绩不如预期，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能否实现未来承诺业绩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交易各方协商，拟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调整。根据目前评估情况，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估值区间为 18-25 亿，调整幅度超过 20%，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规定，构成本次交易的重大调整。

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撤回本次交易申请，并将持续关注市场环境变化情况，根据市场环境变化趋势、公司业绩走势情况，对本次交易方案涉及的交易作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募集资金、业绩承诺金额等作出审慎调整后，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重新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本次交易申请文件。

本次撤回并重新报送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2）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注册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及《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段华友先生主持。独立董事在认真地阅读和审核了相关事项的资料，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的基础上，针对拟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召开专门会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①本次交易方案主要涉及调整的内容包括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股份与现金支付对价、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募集配套资金等。其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易作价调整幅度超过 20%，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的相关规定，本次方案调整构成对本次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调整后的交易方案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②公司拟与交易对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③公司为本次交易编制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④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具备专业评估

资质，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该机构及经办人员与公司及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及所涉各方均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本次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能够胜任本次重组相关的工作。

中联评估为本次交易出具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遵循了市场通行惯例和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范围为海旅免税模拟合并报表口径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海旅免税下属子公司海南旅投黑虎科技有限公司假设模拟剥离。中联评估采用了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评估方法对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模拟合并报表口径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及满足评估目的，并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目标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经过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本次交易价格以海南省国资委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资产定价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需按照关联交易程序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我们同意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3）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注册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及《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段华友先生主持。独立董事在认真地阅读和审核了相关事项的资料，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的基础上，针对拟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的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召开专门会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①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个月，为本次交易需要，公司依法更换了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更换后的备考审阅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我们同意更换后的备考审阅机构所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

②公司为本次交易编制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我们同意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

（4）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及《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段华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在认真地阅读和审核了本次议案相关事项的资料，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的基础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拟向海南旅投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海旅免税的全部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原重组方案”）。原重组方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及 2024 年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了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

自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来，公司与中介机构持续关注市场环境、标的公司业绩情况，根据海口海关统计数据，2024 年 1-7 月海南离岛免税市场销售总额为 201.33 亿元，同比下降 30.34%，标的公司免税业务与行业走势较为一致，从目前业绩情况来看，能否实现其承诺业绩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此外，华庭项目开业以来经营未达预期，处于持续亏损状态。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进一步优化上市公司资产质量，经交易各方协商，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

经初步筹划，调整后的方案为：上市公司通过向海南旅投支付现金及/或资产方式，收购剥离华庭项目后的海旅免税控制权。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或配套募集资金的行为。本次交易涉及的具体资产范围尚需交易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

根据初步研究和测算，调整后的重组方案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鉴于公司拟对原重组方案的调整涉及对交易标的及相应指标的调整，且相应指标调整比例预计将超过 20%，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规定，构成对原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3）。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19）。

挂牌期间，乐东利国车站转让项目以网络竞价方式确定的受让方为叶丽蓉，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6 日、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22）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乐东利国车站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25）。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办理房产过户手续，本次公开挂牌转让乐东利国车站资产相关事宜全部完成。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乐东利国车站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本次交易已实施完毕，公司收到全部转让价款 19,152,100.00 元，缴交税款 7,705,303.46 元，处置收益 11,099,095.46 元。

2、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开发布挂牌转让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征集到意向方。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30 万元，公司所占比例为 60%，海南新快线运输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 20%，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 20%。经营

范围：市内包车客运、客运站经营、停车场经营，代售车船票，零担、快递、配套服务业务。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9,287,058.96元，净资产：6,067,540.43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230,055.51元。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0万元，公司所占比例为93.33%，姜秀芹所占比例为 6.67%。经营范围：市县际定线旅游客运；省、市、县际班车客运；省、市、县际包车客运；市、县内班车客运；市、县内包车客运；出租客运；汽车自驾；物流信息咨询服务；汽车配件。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34,607.08元，净资产：-134,921.56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17,012.47元。

3.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海岸线旅游信息技术（海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公司所占比例为51%，威斯达信息科技（海南）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49%。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旅游咨询，全域旅游、主题公园、自驾旅游娱乐、导游服务，旅游资讯广告信息发布，商务信息咨询，会务展览服务，旅游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计算机软件、硬件、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及周边产品销售，海底海上旅游项目开发，水上旅游开发运营，旅游规划设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等等。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4,992,068.76元，净资产：4,990,868.76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27,459.48元。

4.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海口安驭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100%。经营范围：机动车性能检测。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3,989,713.84元，净资产：3,349,166.67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946,779.90元，净利润：693,011.76元。

5.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海南昊旅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汽旅行社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60%，海南阿布旅行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40%。经营范围：旅游项目开发、投资，旅游资源开发、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等等。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55,663.21元，净资产：55,532.22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1,681.42元，净利润：5,687.74元。

6.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海口海汽温馨校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100%。经营范围：道路旅客运输经营；校车运营服务。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10,200,045.17元，净资产：2,675,201.71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024,434.63元，净利润：15,766.02元。

7.本公司参股公司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公司所占比例为35%，海南亚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35%，中海油海南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30%。经营范围为天然气能源行业项目投资运营；加气站的投资、建设、管理及运营、维护；天然气工程设计、开发，管理、维护和运营有关服务；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不带储存设施经营。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9,903,796.28元，净资产：6,025,082.37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32,046,450.06元，净利润：-3,626,777.96元。

8.本公司参股公司海南海汽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所占比例为45%，苏州市众兴达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30%，海南沪能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所占比例为25%。经营范围为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报废电动汽车回收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报告期内，该公司总资产：3,565,849.54元，净资产：3,563,349.54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98,004.50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海南省道路客运市场长期呈现经营主体多元化、规模差异大、集中度偏低的特点。其中，县内道路客运市场因地域性强、需求分散，导致竞争尤为激烈，而市县际、省际道路客运市场则相

对集中，竞争主要来自几家规模较大的道路客运企业。汽车客运站是道路旅客运输网络的支点和载体，公司拥有三级以上汽车客运站 23 个，遍布海南全省 18 个市县，形成了强大的网络效应。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营运车辆共有 3031 辆，其中班线客运车辆（包括定制客运车辆）1510 辆，旅游车 138 辆，出租车 140 辆，校车 253 辆，城乡公交车 442 辆，租赁车辆 548 辆；拥有省内跨市县客运班线 205 条，市县内班线 96 条，省际客运班线 73 条；公司道路客运网络覆盖海南省 18 个县市，运营范围辐射到广东、广西、湖南等 9 个省市自治区，在海南省道路客运市场中占主导地位。

近年来，随着全国高铁网络的迅速扩张和私家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中长途班线客运需求下降，但仍是市县间交通的重要补充，我国交通运输行业正经历从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的深刻转型。旅客出行需求逐步向高品质、多样化、个性化的模式转变。尽管面临高铁、航空等高效交通方式的竞争压力，公路客运凭借其灵活便捷、覆盖广泛的优势，依然保持着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和不可替代性。

面对运输供给结构的深度变化和复杂的市场环境，道路客运企业需顺应趋势、主动适应转变，充分利用道路运输“微循环、广覆盖、机动灵活、适应性强”的竞争能力深耕垂直细分市场，向“新能源化、智慧化、旅游融合化”方向发展，通过创新服务和运营模式抢占市场先机，以定制化客运、场景化客运、互联网+道路客运等新业态将为行业的发展注入新动能，成为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

新能源汽车后市场正从“传统修车”转向“技术+服务+数据”驱动的综合生态。电池管理、智能化服务、充电基础设施、数据应用等将成为核心增长点。新能源汽车后市场作为汽车产业链的重要环节，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快速提升，其发展潜力巨大且呈现多元化、智能化趋势。

目前，海南省正在构建以贸易、投资、资金流动自由化、便利化为重点的自贸港政策制度体系，营商环境不断改善，人员进出更加自由，零关税、低税率、简税制的税收制度不断完善，将进一步吸引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向海南集聚，将为交通运输业与旅游业带来新的发展契机，对拓展客运主业，推进客运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具有重要意义。未来，公司将围绕“客运、汽车服务、商业”三大核心业务板块，充分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政策优势，深化客运主业发展，挖掘存量资源潜力。通过加大汽车场站开发力度开展多种商业综合经营。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锚定海南自由贸易港“一本三基四梁八柱”战略框架，立足海南自由贸易港旅游交通综合服务商的发展定位，积极融入海南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建设，围绕“强基固本、转型发展、降本增效、管理提升”经营方针，以“1324”业务框架为主要抓手，在全面转型发展的新征程中展现新气象、实现新作为。

“1324”业务框架内涵为：1 个核心主业即客运出行业务；3 个延伸业务即 B2C 汽车租赁业务、交旅融合业务、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2 个创新业务即自动驾驶、低空经济业务；4 个业务支撑即公司资产开发运营、增收节支、数字海汽信息化建设以及投资并购。

公司将构建“一站式”智慧出行服务体系，建成多个集出行服务、旅游集散、汽车服务、体验式消费为一体的城市综合体，在“出行+旅游”领域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业务多元化、服务智慧化、管理高效化，充分满足各类客户多样化的出行与消费需求，成为展示海南自由贸易港国资国企品牌形象的靓丽名片，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更大贡献。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之年，也是公司提质增效年。2025 年，挑战与机遇并存，海汽集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海南自由贸易港旅游交通综合服务商的发展定位，积极融入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建设，围绕“强基固本、转型发展、降本增效、管理提升”16 字经营方针，把握“做大总量和提升质量、培育新动

能和改造旧动能、做优增量和盘活存量”三个统筹，以提高经营效益为中心，以“1324”业务框架为抓手，抢抓机遇、奋楫争先，在全面转型发展的新征程中展现新气象、实现新作为。

2025年，在公司党委、董事会的领导下，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突出1个中心点，持续强基固本，在稳定发展基本盘上下功夫。

一是进一步优化传统客运班线线路，提高线路运营效率。加强与交通枢纽、旅游景点、酒店的衔接和联动，深入探索与航空、港口等交通方式的联运模式，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减少传统班线亏损面，确保经营指标只增不降。**二是**持续做优定制客运业务，提升市场竞争力。加大定制客运运力投入，以数字化转型推动业务提质发展。2025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7000万元，车辆规模达到500-600辆，全部接入线上平台，平均实载率达到65%以上，实现业务盈利有新突破。**三是**发挥品牌优势持续拓展政商旅租包车业务。加强属地政务、商务、旅游业务的拓展，提高车辆使用率。**四是**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校车业务。在巩固现有盈利项目的基础上，根据政府的支付能力和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拓展新的城乡公交和校车项目。

2、突出3个延伸点，持续转型升级，在锻造发展新引擎上下功夫。

一是加快培育B2C租车业务。拓展B2C租车业务网点，覆盖全岛机场、高铁站、商圈、景点等重要公共出行场景，初步形成“一地租车、异地还车”网络体系。创新运营模式，以平台化运营打造核心竞争力，2025年力争车辆规模达到1000辆以上，建成租车网点20个以上。**二是**不断丰富“交旅融合”业态。推进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政商旅租包车标准化服务建设，提高B2B租包车品牌影响力。推出环岛旅游公路观光巴士业务2.0版本，双层观光巴士全新亮相。同时，抢抓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通车的契机，谋划开发热带雨林公路运旅新业务。与海南旅投及外部旅游企业深入协作融合，加快合作推进交旅融合创新业务。**三是**升级优化汽车后市场服务板块。海汽凯迈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合资公司全面开业运营，快速抢占全省新能源汽车维修市场。推进海汽保修厂体制机制改革，建立“汽车配件中心库”，开展汽车零配件销售业务。调整业务结构模式，内外并举，向市场要效益。

3、突出2个创新点，持续向智向新，在构建高质量发展体系上下功夫。

一是布局“科技+出行”蓝海新赛道。主动适应市场新态势，以“交旅融合”为切入点，依托海汽城际出行和观光巴士领域的运营优势，探索自动驾驶在机场专线、环岛快进慢游及城市接驳等场景下的商业应用，逐步丰富智慧客运、数字客运、科技客运的成果转化，打造自动驾驶在海南交旅融合领域的应用示范。**二是**向新发力，向空图强。探索发展低空经济，充分利用现有场站资源及组织保障优势，积极推进低空飞行器起降场改造建设、设备维修、充换电等业务，打造低空飞行器一站式服务平台。引入战略合作方开展低空旅游、低空飞行培训、飞行器销售代理等业务，择机开通低空物流及客运线路，持续培育新型业态，不断壮大新质生产力。

4、突出4个着力点，持续强化支撑，在激活发展新动能上下功夫。

（1）资产开发和盘活。按照“减包袱、调结构，减成本、增效益”的总体思路，推进资产开发和运营工作。项目建设方面，有序推进海口汽车客运总站二期、定安汽车客运总站项目、琼海新站项目、屯昌海汽旅游商业街项目。成立专项工作组积极推进三亚汽车站城市更新项目，力争年内取得实质性进展。场站经营方面，完成九所项目二期股权转让、琼海老汽车站等资产处置工作，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完成老城汽车站、白沙新车站、昌江新车站验收及招商运营。加快建立全司闲置资产数据库,分类做好闲置资产数据信息动态更新，加快解决资产确权、办证等历史遗留问题，同时加大与海南旅投协同力度，着力推进闲置低效资产的招商盘活工作。2025年力争完成物业租赁收入6500万元以上。

（2）大力推进增收节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把增收节支成果作为年度经营绩效的重要考核指标。一方面，精打细算节支，压减非刚性支出，严控行政管理支出、人工成本及公车三大成本，全年成本费用率同比减少5%以上。另一方面，按照一企一策、一部一策制定挖潜增收方案，推进闲置资产挖掘增效，落实全员营销、全员创效，积极开拓市场、做实开源创收。

（3）数字海汽建设。整合内部各类平台资源，持续优化升级“海汽行”小程序平台，逐步打造海南省旅游交通综合出行平台。打通旅文厅“酷游海南”小程序接口，在省级平台体现数字海汽成果。同时，以全面上线“海汽行”为切入点，开展定制化客运、海旅租车、环岛旅游巴士专项营销，提高“海汽行”平台的市场认识度，迅速打响新型客运业务品牌知名度。

（4）投资并购。一是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加大优质资源资产的并购力度，推进交旅融合项目股权投资、环岛观光巴士运营合资项目落地，为公司发展带来新的增长点。**二是**有序推

进与海旅免税的资产重组工作，不断提升市值管理水平，为股东带来更好回报。

5、大力推进管理提升，在夯实基础管理上下功夫。

一是加强业务、财务、法务联动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建设，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坚持建制度、学制度、用制度相结合，补齐制度短板、堵塞工作漏洞。**二是**精简优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三是**加强资金管控。进一步加大应收账款追缴力度，力争全年追回到期应收账款70%以上。**四是**强化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加强预算刚性约束，严格预算执行管理。**五是**建立符合市场化的选人用人机制。加大公司核心业务和创新业务的激励力度，进一步提振员工干事创业的热情。优化基层单位考核指标，树立“人效比提升”的用工导向。

6、持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在筑牢安全防线上下功夫。

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一般事故低于前三年平均值，公司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向好。**一是**建立营运车辆联网联控系统监管长效机制。**二是**持续巩固和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三是**深入剖析新生业务板块的安全管理特点，强化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四是**组织开展各项专项整治活动，为安全生产保驾护航。**五是**加强驾驶员队伍的管理。建立驾驶员管理库，围绕前期招聘审核、事中动态监督、后期考核闭环，进一步健全驾驶员管理机制，全面提升安全行车水平，确保“车轮上”的安全。

7、持续推进营销推广，在提升品牌影响力上下功夫。

一是持续推进品牌建设。完善品牌架构体系，实现定制客运、海旅租车、观光巴士等多品牌协调发展，打造具有良好美誉度、知名度的品牌形象。**二是**积极开展业务营销。围绕热点主题，开展定制化客运、海旅租车、环岛旅游巴士专项营销。加强会员管理体系建设，推进与海南旅投大会员系统连通，提升会员服务质量，优化会员权益，增强会员的忠诚度。**三是**以标准化体系建设树立行业标杆，提升海汽产品的影响力。**四是**抓好服务质量管理，开展定制客运、C端租车等新业务优质服务专项提升行动，以点带面推动整体服务提升。五是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加大营销技能培训力度，提高营销人员专业水平。

8、坚持党建引领，在涵养务实干事氛围上下功夫。

一是深化“党建+业务”“党建+项目”品牌建设，创新党员先锋岗、突击队等载体，将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动能。**二是**深化作风建设，紧盯贯彻上级及公司决策部署不上心、不用力、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深入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动上级及公司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三是**继续加强业务和制度的学习培训，提高专业水准，强化履职能力，进一步提高制度的执行力和有效性，特别是要加强合同管理，有效保障公司运作的有序化、规范化。**四是**推动各类监督主体贯通协同，以业务部门监督为主导，纪检、审计跟进落实再监督责任，加强重点领域、重点业务的事前和事中监督，进一步提升监督质效。**五是**继续深入开展送温暖、金秋助学等帮扶资助活动，切实帮助困难职工解决实际问题。举办丰富多彩文体活动，丰富员工文化生活。突出员工价值创造，引领员工学先进、争先进的良好氛围，弘扬海汽正能量。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风险。一是受高铁和网约车等新业态发展、私家车保有量的增长等因素影响，人们出行方式不断发生变化，传统道路客运班线在出行的时间、地点、支付方式等方面的便捷性不占优势，部分旅客将选择更为方便、随叫即走的出行方式，滴滴、高德、神州租车等平台通过网约车、分时租赁切入市场，冲击传统出租车和短途客运，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路客运市场大幅缩水，客运站收入明显减少，许多客运站难以维持高额运营成本及税收，被迫转型、关停，给公司带来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二是**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普及与蓬勃发展，大量能源消费客群从加油站、加气站涌向充电桩，严重挤压传统燃油销售市场。**三是**新能源车的普及造成汽车维修检测业务分流，新能源车拥有三电终身质保的优势，对汽车维修检测需求度低于传统燃油车，一定程度上冲击了汽车维修检测业务。**四是**营运性质的新能源汽车因使用强度大、维修成本高、驾驶行为风险高等因素，导致保险赔付率显著高于传统燃油车。**五是**新能源汽车大多数采用一体化设计，维修依赖原厂渠道，维修费用较高。

公司将在夯实道路运输主业的基础上，优化出行业务结构，并坚持以“互联网+”为手段，围绕“延伸产业链、提升附加值”推进定制化客运、汽车后服务、汽车租赁等业务发展，加快传统道路客运业务转型升级。

2、安全风险。主要集中在汽车客运站的安全隐患、客运安全事故风险，以及近年来拓展的新生业务等方面。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普及，充电桩业务板块的消防风险显著增加，进一步加剧了安全隐患。此外，自然灾害如台风等也对道路客运安全构成威胁，可能导致道路中断、车辆受损等。

为应对这些风险，公司科学有序地开展安全风险和隐患排查工作，通过风险分析和危险有害因素评估，提前规避重大危险源，消除事故隐患。同时，按照“三管三必须”原则，明确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职责，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3、成本风险。一是相关政策的贯彻落实将增加企业的成本负担。国家关于“互联网+”便捷交通等部署要求、贯彻落实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及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等，要求道路运输行业投入新的技术、新的装备，还要加大监管宣传力度，这些无疑会增加企业的成本。**二是**人员工资的刚性支出所带来的成本压力。**三是**国家对道路客运企业安全、反恐、质量服务标准的要求越来越高，企业安全生产投入持续加大。

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将紧盯市场及政策变化，持续加强管理和成本控制，以降低生产经营成本。

4、应收款项回收风险。随着公司通勤、租包车、汽车租赁等业务规模扩大和客户数量增加，公司应收款项总额或将相应增长。若未来主要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应收款项无法足额收回导致坏账金额增加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业绩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为应对应收款项坏账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强合同评审、回款监管，强化风险评估和管理，通过加强合同管理、加大催收力度等措施，降低应收款项回收的风险。

5、项目管理风险。项目涉及到规划设计、施工建设等多个专业环节，项目管理不仅需要专业性，也需要做好环节间衔接，避免对项目产生负面影响。同时，项目效益也与建设全流程投入密切相关。

一是制定明确的项目目标和计划，在项目启动阶段，明确项目目标，制定详细的计划；聘请有较高水平的专业人员、单位进行可行性研究分析；加强招标管理工作，选择资质、口碑、业绩好的设计单位设计，真正做到选择出技术力量好，质量重视、容易协调的施工建设单位；聘请声誉好的正规的监理单位监督管理。**二是**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评估项目的成本和效益情况，通过项目成本和效益的监控和分析，及时发现和解决潜在的问题，如工程量预计不足、或设备材料价格上涨问题，确保项目始终保持在可控范围内，并最大化项目效益。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层权责分明。同时，重大事项决策前先经党委会审议，坚持党组织建设和法人治理结构的高度融合，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约机制，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推动公司的持续发展。

2024 年度，公司修订、制定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等 4 项制度，公司治理基本制度进一步完善。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按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依法设立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其成员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履行职责，在规定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并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定期召集、召开会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此外，公司各位独立董事认真遵守《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能够独立客观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董事会进行决策时起到制衡作用。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依法设立监事会。公司监事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层产生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层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董事会的授权，合规经营，勤勉工作，努力实现股东利益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五）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和报告期内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内幕交易防控意识和水平，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并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内幕信息的保密、档案管理及知情人登记工作。

（七）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开展沟通交流，提供多渠道、全方位的投资者关系服务，包括对外电话、电子信箱、传真、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沟通，听取意见、建议，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信息，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4-031）	2024 年 3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终止开发保亭商业广场项目的议案》

东大会				2.《关于办理 5 亿元有息负债融资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4-038）	2024 年 4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审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2.《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 4.《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5.《关于审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审议公司与海南旅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五）>的议案》 7.《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8.《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关于审议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1.《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12.《关于审议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13.《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要约收购义务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15.《关于审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说明的议案》 16.《关于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7.《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4-057）	2024 年 5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 8.《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4-090）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2.《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增加 3 亿元有息负债融资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冯宪阳	董事长	男	47	2024-4-8	2025-6-7	0	0	0	/	0	是
马超	董事	男	48	2024-5-9	2025-6-7	0	0	0	/	0	否
	总经理			2024-4-15	2026-12-31	0	0	0	/	32.95	否
李永青	董事	女	50	2022-6-8	2025-6-7	0	0	0	/	0	否
	总会计师			2021-7-26	2026-12-31	0	0	0	/	72.58	否
	董事会秘书			2022-7-25	2025-6-7	0	0	0	/	0	否
何冰	董事	女	48	2022-6-8	2025-6-7	0	0	0	/	0	是
羊荣良	董事	男	35	2023-8-16	2025-6-7	0	0	0	/	0	是
陈海鹰	独立董事	男	50	2021-7-15	2025-6-7	0	0	0	/	6	否
段华友	独立董事	男	52	2021-7-15	2025-6-7	0	0	0	/	6	否
韦飞俊	独立董事	男	58	2021-7-15	2025-6-7	0	0	0	/	6	否
孙诚	职工监事	男	47	2021-9-23	2025-6-7	0	0	0	/	62.10	否
云颖	监事	女	33	2022-6-8	2025-6-7	0	0	0	/	0	是
符索秋	职工监事	女	47	2021-5-19	2025-6-7	0	0	0	/	32.32	否
王兆学	副总经理	男	54	2021-7-26	2026-12-31	0	0	0	/	62.21	否
孙豪	副总经理	男	52	2021-7-26	2026-12-31	0	0	0	/	62.21	否
马德丰	副总经理	男	43	2024-1-16	2026-12-31	0	0	0	/	22.68	否
符干春	副总经理	男	52	2024-2-23	2026-12-31	0	0	0	/	20.04	否
刘海荣	董事长（离	男	53	2020-10-16	2024-1-25	0	0	0	/	35.72	否

	任）										
林顺雄	董事（离任）	男	59	2022-6-8	2024-4-16	0	0	0	/	0	否
	副总经理（离任）			2015-3-1	2024-4-28	0	0	0	/	54	否
	代总经理（离任）			2022-2-14	2024-4-28	0	0	0	/	0	否
王修奋	董事（离任）	男	59	2022-6-8	2024-1-25	0	0	0	/	38.22	否
李轩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49	2021-12-30	2024-1-25	0	0	0	/	0	是
吴镇李	监事（离任）	男	47	2022-6-8	2024-1-25	0	0	0	/	0	是
合计	/	/	/	/	/	0	0	0	/	513.0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冯宪阳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山东省快速货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省交通运输集团公司企管处副处长、处长，山东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山东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海南旅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兼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兼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4年4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马超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历任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陕西长安航空旅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海航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创新总裁，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大唐西市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西安曲江文化产业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潼芯德润创业投资（海南）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4年5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永青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会计，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预算高级主管、副总经理、总经理、战略投资部总经理（兼）。现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2019年9月至今任海南高速监事。2024年1月至今任海南交通会计学会副会长。
何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2021年2月至2022年6月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22年6月

	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羊荣良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市场部营销策划业务主管、品质管理部党支部支委、企业管理业务主管；海南高速文体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专业经理；智岛阳光信息科技（海南）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专业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海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旅游管理专业教授。历任海南大学应用科技学院讲师、副教授，海南全域通旅游开发研究院特聘研究员（兼职）。现任海南大学国际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2021年7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段华友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会计学教授。历任海南师范大学会计学副教授，海南师范大学会计学教授。现任海南热带海洋学院旅游学院会计学教授，海南友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2021年7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4月至今任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韦飞俊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注册税务师。历任海口正大光明税务代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现任海南大华光明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法人代表，2021年7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诚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文昌分公司副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站务分公司副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综合部总经理，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9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云颖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农业银行综合柜员，浙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会计。现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督察部专业经理，2022年6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符索秋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助理政工师。历任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西环公司副经理、海口公司南站站务公司副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海口省际总站副站长、营销运调部副部长、职工工作部部长，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职工工作部部长，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职工工作部部长、综合部副总经理兼工会办公室主任、党群工作部部长，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公司党总支书记。现任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工会主席，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21年5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王兆学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经济师。历任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昌江公司副经理，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琼中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分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服务事业部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海南海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服务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豪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分公司副总经理、代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总

	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分公司总经理（兼），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业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马德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英国石油公司航空部合资公司与业务拓展经理，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际物流部投资总监，山东海科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与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上海即富集团战略投资部负责人，正中新材料有限公司战略投资总监/光学胶事业部负责人。2024 年 5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现任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24 年 1 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符干春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大学学历。历任海南省交通技工学校副校长，海口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省交通技工学校校长，海南海星联合驾培有限公司董事长，定安春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海汽集团乐东分公司、乐东海汽运输有限公司、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乐东海汽城乡公交客运有限公司、乐东海汽新能源公交客运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华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24 年 2 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收到董事长刘海荣先生、董事王修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海荣先生、王修奋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分别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职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李轩先生、监事吴镇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轩先生、吴镇李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分别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监事会主席、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3、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收到董事林顺雄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林顺雄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4、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议案》，一致同意林顺雄先生的辞职申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冯宪阳	海汽控股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4 年 1 月	2025 年 2 月
冯宪阳	海南旅投	副总经理	2020 年 3 月	
李永青	海南高速	监事	2023 年 1 月	
何冰	海南高速	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	2019 年 1 月	
羊荣良	海南高速	经营管理部专业经理	2019 年 8 月	2024 年 6 月
羊荣良	海南高速	董事会办公室专业经理	2024 年 6 月	
孙诚	海汽控股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21 年 11 月	2024 年 9 月
云颖	海南高速	审计督察部专业经理	2018 年 11 月	
符索秋	海汽控股	工会主席	2021 年 6 月	
刘海荣（离任）	海汽控股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0 年 10 月	2024 年 1 月
刘海荣（离任）	海南旅投	党委委员	2020 年 8 月	2024 年 1 月
王修奋（离任）	海汽控股	党委委员、专职副书记	2011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李轩（离任）	海汽控股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1 年 9 月	2024 年 1 月
吴镇李（离任）	海汽控股	综合管理部、合规法务部（兼）总经理	2020 年 11 月	2024 年 1 月
林顺雄（离任）	海汽控股	董事	2024 年 4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冯宪阳先生自 2025 年 2 月 25 日起不再担任海汽控股的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职务。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冯宪阳	海南省商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9 月	2025 年 2 月
	海南旅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	2020 年 7 月	
	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5 年 2 月	
李永青	海南交通会计学会	副会长	2024 年 1 月	
孙诚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0 月	
羊荣良	智岛阳光信息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7 月
陈海鹰	海南大学国际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	教授	2014 年 8 月	
段华友	海南友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2017 年 8 月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旅游学院	会计学教授	2023 年 9 月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4 月	
韦飞俊	海南大华光明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人代表	2007 年 7 月	
马德丰	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5 月	2025 年 1 月
	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12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冯宪阳先生自2025年2月25日起不再担任海南省商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自 2025 年 2 月 25 日起任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及独立董事的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关于明确 2023 年省属企业负责人基本薪酬标准的通知》（琼国资考〔2023〕176 号）、《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二级企业领导班子成员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琼旅投党字〔2023〕149 号）、《薪酬管理（试行）办法》（海汽〔2011〕300 号）、《职业经理人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海汽发〔2022〕170 号）、《公司部门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试行）》（海汽发〔2021〕232 号）、海汽集团职业经理人《聘任协议》及《2023 年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采用年度津贴的办法确定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的支付情况符合有关规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13.03 万元（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冯宪阳	董事、董事长	选举	空缺选举
马超	董事	选举	空缺选举
马超	总经理	聘任	空缺聘任
马德丰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符干春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刘海荣	董事、董事长	离任	因工作调动
林顺雄	董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
王修奋	董事	离任	因工作调动
李轩	监事	离任	因工作调动

吴镇李	监事	离任	因工作调动
林顺雄	副总经理、代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马德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聘任符干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终止开发保亭商业广场项目的议案》 3.《关于办理 5 亿元有息负债融资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并拟重新报送申请文件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审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2.《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 4.《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5.《关于审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审议公司与海南旅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五）>的议案》 7.《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8.《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关于审议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1.《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12.《关于审议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13.《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要约收购义务人免于发出要

		约的议案》 15.《关于审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说明的议案》 16.《关于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7.《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18.《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 14.《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15.《关于公司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16.《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8.《关于聘任马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9.《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20.《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议案》 3.《关于重新制订<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审议更换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4.《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职业经理人团队 2023 年度及 2022-2023 年经营目

		标考核结果的议案》 3.《关于海口中山医院租赁区域面积及租金核减的议案》 4.《关于重新制订<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增加 3 亿元有息负债融资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投资设立海南海汽凯迈汽修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2.《关于办理车辆购置项目 1.4 亿元银行贷款相应资产抵押的议案》 3.《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冯宪阳	否	12	12	5	0	0	否	2
马超	否	9	9	4	0	0	否	1
李永青	否	17	17	8	0	0	否	4
何冰	否	17	17	9	0	0	否	4
羊荣良	否	17	17	10	0	0	否	4
陈海鹰	是	17	17	9	0	0	否	4
段华友	是	17	17	11	0	0	否	4
韦飞俊	是	17	17	11	0	0	否	4
刘海荣（离任）	否	1	1	1	0	0	否	0
王修奋（离任）	否	1	1	1	0	0	否	0
林顺雄（离任）	否	7	7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段华友，委员：韦飞俊、何冰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海鹰，委员：段华友、羊荣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韦飞俊，委员：陈海鹰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冯宪阳，委员：马超、李永青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1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办理 5 亿元有息负债融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3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重新制订《海南海汽运输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5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更换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7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重新制订《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8 月 16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9 月 14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职业经理人业绩审核审计机构选聘方案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9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增加 3 亿元有息负债融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1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	

		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12月13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修订《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11日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马德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审核了副总经理的推荐函以及简历等相关资料，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2月18日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符干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审核了副总经理的推荐函以及简历等相关资料，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3月1日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审核了董事候选人的推荐函以及简历等相关资料，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4月3日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马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审核了副总经理及董事候选人的推荐函以及简历等相关资料，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

			情况
2024 年 4 月 3 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马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在参考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马超先生基本年薪为 48 万元/年（税前），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与公司经理业绩、个人考核相挂钩，根据考核结果计算发放。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8 月 14 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职业经理人团队 2023 年度及 2022-2023 年经营目标考核结果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职业经理人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进行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终止开发保亭商业广场项目的议案、关于办理 5 亿元有息负债融资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3 月 1 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与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五）》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审议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选取与评估目的及评估资产状况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要约收购义务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说明的议案、关于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更换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8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9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增加 3 亿元有息负债融资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1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投资设立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11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投资设立海南海汽凯迈汽修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9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4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54
销售人员	78
技术人员	49
财务人员	139
行政人员	620
合计	2,7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431
大专	716
中专及以下	1,593
合计	2,74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以岗定薪、按绩取酬、工效挂钩、能增能减的薪酬运行机制，对各分子公司实行工效挂钩的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分类建立公司部门负责人、契约化管理经理层成员和市场营销人员等岗位人员的市场化薪酬体系，增强企业经营活力、创造力和竞争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以提高员工履职能力和满足业务发展为主线，以培养适应建设海南自贸港所需的“业务熟、

专业强、技能高、素质优”人才为目标，通过分层、分类、分级的路径，积极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等方式，着力提升公司员工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着力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为公司改革与经营发展提供人力资源支持与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明确利润分配的原则、分配顺序、分配形式和条件、决策程序及调整机制等内容，明确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的优先顺序；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的利润分配在经过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予以实施。

2024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4,464,359.48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7,577,397.72 元；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8,968,768.20 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86,999,602.51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2,432,779.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不适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696,232.9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67,481,328.44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按照《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二级企业领导班子成员绩效考核办法（试行）》《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管理办法》《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由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考核，并确定年度薪酬总额，其中职业经理人团队的绩效考核由公司董事会按照《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双方签订的《聘任协议》《业绩合同》进行考核，绩效薪酬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紧密挂钩，绩效考评的过程与薪酬的确定体现了对高管人员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单位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章程》及实际经营情况，建立了相关内控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修订相关规章制度共 13 项（其中制度 6 项、规范性文件 7 项），涉及公司治理、人力资源管理、汽车客运生产管理、财务管理、法务管理等方面。公司已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查询请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子公司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汽器材公司”）在执行燃油业务的采购管理环节中缺乏有效的内控控制，海汽器材公司未对 2024 年新增供应商的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进行审慎核查，在预先支付采购款的情况下，未及时发现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造成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供油。

截至报告日，公司已成立专项工作组，核查海汽器材公司相关业务情况，暂停了海汽器材公司责任人员职务，中止了海汽器材公司燃油贸易业务，同时督促供应商履行合同义务并已对部分供应商提起诉讼，公司计划将海汽器材公司股权进行整体转让，相关流程正在审批中。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一是强化子公司管控，推进子公司注销事宜。根据《子公司注销方案》，2024 年推进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2 家公司的注销解散工作，其中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将注销事项提交上级单位审批；配合上级单位开展亏损子企业专项治理工作，制定《2024 年度治亏工作方案》并及时跟进落实；二是结合新《公司法》，指导下属子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完善法人治理；三是严格执行《决策事项与权限清单》规定，指导、协助下属子企业开展经营范围变更等各项工商登记变更工作。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针对本公司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客运、汽车场站的开发与经营及与之相关的汽车销售与维修、汽车器材与燃油料销售的汽车综合服务等业务，属于道路运输服务行业范畴，自身不涉及实物产品的生产。公司从事汽车客运使用的交通运输工具均符合国家相关排放标准，并通过相关部门检测。公司从事汽车客运站经营及与之相关的汽车销售与维修、燃料销售等业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基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整个业务流程实施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各项环保法律法规，积极落实环保管理责任，加强环保设施与各种排放的管理，致力于实现企业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有机统一的目标，坚持践行和积极倡导走低碳环保、节能减排、绿色生态、环境保护的经营发展之路。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大力推广使用清洁能源汽车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环境保护，持续践行节能减排，努力构建绿色交通运输体系，以尽可能少的资源消耗和环境占用创造最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树立环保意识，践行绿色使命。公司注重培养员工的环保意识，组织各基层单位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新能源汽车职业技能竞赛，2024 年 11 月组织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知识培训班等活动。

2、积极推广新能源汽车的使用，减少碳排放，降低环境污染。主动融入海南自贸港建设，发挥国有企业的责任和担当，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海南省委省政府推进新能源汽车应用的决策部署，公司加大了清洁能源汽车的使用率，2024 年度公司累计投放清洁能源汽车 412 台，其中：纯电动车辆 409 辆，LNG 燃气车 3 辆。采购清洁能源汽车总数占车辆采购总数的 95.814%。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76.60	不适用
其中：资金（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物资折款（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不适用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不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我司共派出 43 名帮扶责任人及乡村振兴工作队员，投入帮扶资金 476.6 万元，主要用于帮扶责任人及乡村振兴工作队员薪资支出。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海汽控股	海汽控股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目前海汽控股持有海汽集团股份总量的10%，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海汽集团派发现金、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应进行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价；海汽控股减持时，须在减持前四个交易日通知海汽集团，并由海汽集团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海汽控股减持将通过上交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海汽控股的减持行为不得违反海汽控股在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所作出的相关说明或承诺。若海汽控股的减持行为未履行或违反了相关说明或承诺，减持所得收入归海汽集团所有。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海汽控股	①海汽控股及海汽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②海汽控股愿意促使海汽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间接从事构成与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	长期有限	是	长期有限	是		

			营活动；③海汽控股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委派人员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④未来如有在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海汽控股将介绍给公司；对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海汽控股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公司相同或相似；⑤如未来海汽控股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进行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海汽控股将行使否决权，避免其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公司的利益；⑥海汽控股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海汽控股	海汽控股承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如海汽控股及海汽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公司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规定》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到海汽控股的关联交易，海汽控股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海汽控股在公司中的地位，为海汽控股在与公司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长期有限	是	长期有限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已知悉本事项，并对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与配合工作。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30,000	82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王莉莉、谢家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王莉莉 1 年、谢家平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0
保荐人	不适用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海南省省属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规则》（琼国资评〔2018〕107 号）的规定，对连续承担同一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已满 5 年（所聘会计师事务所在中注协当年公布的会计师事务所百强排名中名列前 15 位且审计质量优良的，可继续延续

3 年）的审计师事务所必须予以更换。公司以前年度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5 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审计服务期限已满，按规定须更换审计机构。鉴此，公司根据相关规定，选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专项审核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以及职业经理年度业绩审核等工作，本次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103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含 IT 审计）费用 82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职业经理人年度业绩审核费用 1 万元。

公司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接受劳务或其他	采购商品及劳务等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20	22.69
	采购商品及劳务等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95	36.13
	培训教育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400	202.23
	采购商品及劳务等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不含海汽控股及其下属单位）	200	134.16
	房屋场地租赁费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5	14.79
	合计		830	410.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或其他	汽车、配件、燃料、弱电系统等收入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30	19.20
	运输服务、租包车服务及信息系统服务费等收入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不含海汽控股及其下属单位）	900	517.27
	租包车等收入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5	1.18
	租包车等收入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30	132.90
	房屋场地租赁费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不含海汽控股及其下属单位）	25	
	房屋场地租赁费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300	26.00
	劳务手续费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40	27.74
	合计		1530	724.29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海南旅投持有的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号）。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开市起复牌。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并拟重新报送申请文件的议案》，因拟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重大调整，同意公司申请撤回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待相关各方履行完毕审批程序后再重新报送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决定》〔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4〕5 号〕，上交所决定终止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海南旅投转来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批复》（琼国资产〔2024〕33 号），原则同意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

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更换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等与原重组方案有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正在根据行业及标的公司业绩情况，对交易方案进行论证。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环境、相关政策变化情况，根据市场环境变化趋势、标的公司业绩走势情况，与交易各方就交易具体方案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海汽集团琼海分公司	海南省师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资产所有权为海汽集团琼海分公司	140,941,964.43	2020年10月1日	2032年9月30日	10,243,186.58	房屋（场地）租赁合同	为公司贡献利润10,243,186.58元	否	
海汽集团海口站务分公司	海口中山医院有限公司	租赁资产所有权为海汽集团海	4,936,051.37	2023年12月1日	2032年11月30日	1,441,483.10	房屋（场地）租赁合同	为公司贡献利润1,441,483.10元	否	

		口站务分公司								
海汽集团陵水分公司	陵水黎族自治县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租赁资产所有权为海汽集团陵水分公司	17,965,853.16	2023年9月16日	2032年9月15日	343,933.19	房屋（场地）租赁合同	为公司贡献利润 343,933.19元	否	
海汽集团临高分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县支行	租赁资产所有权为海汽集团临高分公司	3,306,392.31	2024年5月5日	2033年11月4日	308,090.48	房屋（场地）租赁合同	为公司贡献利润 308,090.48元	否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	屯昌屯城苏格里酒	租赁资产所有权为	12,058,708.51	2024年3月1日	2032年2月29日	629,790.41	房屋（场地）租赁合同	为公司贡献利润 629,790.41元	否	

开发有限公司	吧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1、2019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琼海分公司与海南省师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场地）租赁合同》，将位于海南省琼海市东风路琼海汽车客运中心站的部分房屋场地出租，整体出租面积为 38729 ㎡,租期为 12 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止，12 年内如海南省师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全部履行合同约定，则自动续期 3 年，合同总金额为 28,669.34 万元。因经济下行影响，导致海南省师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环球春天广场延期开业，双方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签订《房屋（场地）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双方重新约定合同期限为：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32 年 9 月 30 日止，计租时间从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计算。根据双方合同约定，2024 年本公司琼海分公司应收租金 18,770,937.60 元。

2、2023 年 9 月 4 日，本公司海口站务分公司与海口中山医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场地）租赁合同》，将位于海口市海府路 148 号海口汽车东站房产主体楼房屋及场地出租，出租面积为 6941.8 ㎡，其中房屋 4971.44 ㎡，前后场地 1970.36 ㎡（最终面积以实际测绘为准），租期为 9 年，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32 年 11 月 30 日止，合同总金额为 20,399,940.00 元。因甲方生产经营需要，乙方租赁面积调整为 5957.91 平方米，双方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签订《房屋（场地）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将月租金调整为 157,384.40 元。2024 年本公司海口站务分公司应收租金 1,888,180.80 元。

3、2023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陵水分公司与陵水黎族自治县城乡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房屋（场地）租赁合同》，将位于陵水县椰林镇海汽陵水新站综合楼房屋及场地出租，出租面积为新站综合楼房屋 3442.62 ㎡，综合楼前广场 700 ㎡，租期为 9 年，自 2023 年 9 月 16 日至 2032 年 9 月 15 日止，合同总金额为 11,870,803.26 元。2024 年本公司陵水分公司应收租金 1,200,000.00 元。

4、2023 年 11 月 2 日，本公司临高分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县支行签订《房屋（场地）租赁合同》，将位于临高县临城镇一号西侧即临高县临城镇临美路 2 号临高县汽车站房屋及场地出租，出租面积为汽车站房屋 2246.16 ㎡，汽车站后停车场 106 ㎡，租期为 9.5 年，自 2024 年 5 月 5 日至 2033 年 11 月 4 日止，合同总金额为 6,906,804.97 元。2024 年本公司临高分公司应收租金 466,666.67 元。

5、2023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屯昌屯城苏格里酒吧签订《房屋（场地）租赁合同》，将位于屯昌县屯城镇屯昌大道 01 号屯昌汽车站客运大楼一层出租，出租面积为 2946.8 ㎡，租期为 8 年，自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32 年 2 月 29 日止，合同总金额为 7,636,974.00 元。2024 年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应收租金 775,000.00 元。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拟通过向海南旅投支付现金及/或资产方式，收购剥离华庭项目后的海旅免税控制权。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或配套募集资金的行为。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还在持续推动中。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1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45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134,300,000	42.50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2,100,000	43,457,300	13.75	0	无	0	国有法人
周成	3,332,400	3,332,400	1.0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7,802	1,764,726	0.56	0	无	0	其他
霍昌英	-18,000	1,079,00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甘玲月	1,000,000	1,000,0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段其军	108,300	908,6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培鸿	770,200	770,2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晓珍	149,000	670,000	0.2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石培树	418,400	664,600	0.2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300,000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3,457,3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57,300
周成	3,332,4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2,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64,726	人民币普通股	1,764,726
霍昌英	1,0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9,000
甘玲月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段其军	908,600	人民币普通股	908,600
陈培鸿	770,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0,200
黄晓珍	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000
石培树	664,600	人民币普通股	664,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符人恩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2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经营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开发与经营，资产租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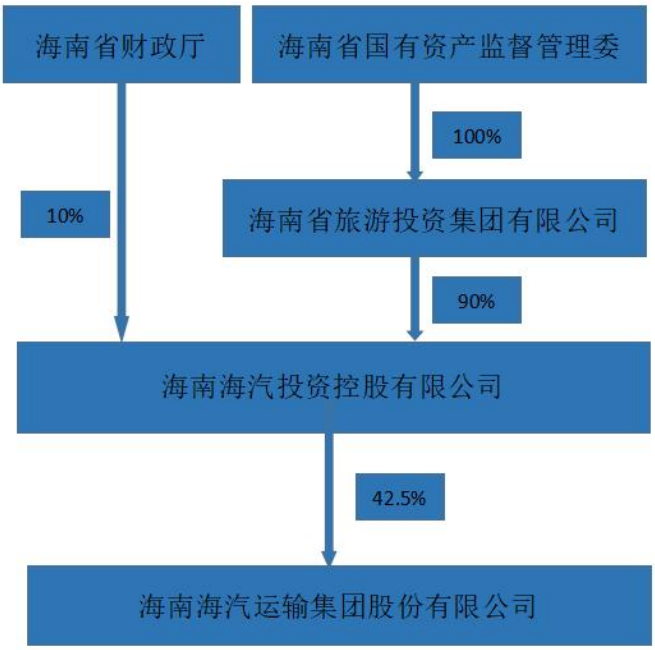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不适用
成立日期	不适用
主要经营业务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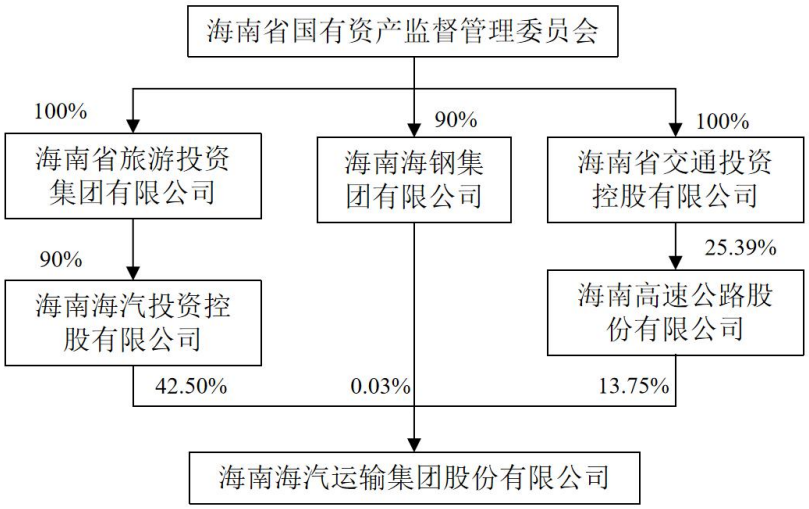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陈泰锋	1993 年 8 月 17 日	91460000284082887Y	988,828,300.00	高等级公路勘测、设计、养护、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5）第 460A020241 号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汽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汽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汽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事项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24、附注五-40。

1、事项描述

海汽集团2024年度营业收入8.37亿元，主要包括汽车客运收入、汽车客运站经营收入、汽车综合服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含租赁收入和其他收入）。收入是海汽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且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海汽集团收入确认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海汽集团收入确认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由事务所内部信息系统测试团队了解和测试与汽车客运收入相关的信息系统一般控制、应用控制等；

（2）抽样检查客户销售合同、结算单、滚动发班客运收入分配表、出库单、货权转移单等支持性文件，并访谈管理层，判断履约义务构成和控制权转移时点，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执行分析性程序，将本期主要收入、成本以及毛利率与上期数据进行比较，分析其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4）选取样本对收入确认进行检查，包括检查销售合同、结算单、滚动发班客运收入分配表、加油站加油记录、出库单、货权转移单等支持性文件，判断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对主要客户和交易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部分实施替代测试，以判断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6）对临近期末及期后发生的销售执行了截止测试，以确定收入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预付油料款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0、附注五-4。

1、事项描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汽集团预付油料款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合计14,537.57万元，其中应收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8,300.00万元，坏账准备为667.16万元，账面价值为7,632.84万元，应收海南立开能源有限公司6,237.57万元，坏账准备为6,135.83万元，账面价值为101.74万元。管理层对预付油料款形成的其他应收

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根据预期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预付油料款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金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我们将预付油料款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预付油料款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对预付油料款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查询征信情况，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预付油料形成的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3）复核管理层对预付油料款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可收回性的相关考虑及依据是否客观、合理；

（4）对供应商实施访谈程序，并查询供应商的信用信息，了解供应商资信状况，判断供应商履约能力，对供应商执行发函询证程序，如未取得回函，执行替代性测试程序，并关注期后履约情况；

（5）结合公司对预付油料款相关债务人提起诉讼资料及向代理律师实施函证等程序，判断相关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是否恰当；

（6）检查与预付油料款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海汽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汽集团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

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汽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汽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汽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汽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汽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汽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

关交易和事项。

（6）就海汽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莉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家平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6,762,470.00	333,256,350.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5,902,319.21	186,515,370.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6,303,946.80	157,607,587.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8,574,483.42	37,899,819.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0,741,692.59	46,139,334.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327,701.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7,274,635.07	88,914,160.60
其他流动资产		67,379,441.45	32,109,449.62
流动资产合计		892,938,988.54	882,769,773.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8,777,135.07
长期股权投资		2,846,036.11	3,853,933.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551,828.44	9,140,066.38
固定资产		899,894,303.08	881,046,679.27
在建工程		633,682,680.79	507,692,177.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97,779.77	5,481,676.77
无形资产		244,624,805.75	251,900,646.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195,694.03	1,195,694.03
长期待摊费用		2,825,081.89	3,032,11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163.83	925,036.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56,798.07	1,037,650.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6,929,171.76	1,704,082,808.07
资产总计		2,699,868,160.30	2,586,852,581.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00,476.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4,566,799.00	134,280,400.00
应付账款		360,563,068.30	336,084,445.03
预收款项		4,057,597.97	4,783,259.66
合同负债		28,200,820.64	44,517,590.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0,287,517.75	73,458,869.22
应交税费		21,454,447.99	13,958,083.56
其他应付款		220,719,150.33	233,195,351.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4,362.00	64,362.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7,989,933.83	93,818,340.02
其他流动负债		3,820,805.21	4,000,115.97
流动负债合计		1,301,660,141.02	944,296,932.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42,901,338.11	576,016,874.4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63,556.28	3,690,757.38
长期应付款		18,210,076.69	22,273,237.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8,268,774.20	121,766,78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5,912.01	954,115.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2,619,657.29	724,701,766.84
负债合计		1,884,279,798.31	1,668,998,698.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6,000,000.00	3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3,806,230.24	373,582,858.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601,223.05	12,088,059.95
盈余公积		32,731,026.70	32,731,026.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768,126.51	174,464,35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0,906,606.50	908,866,304.49
少数股东权益		4,681,755.49	8,987,57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5,588,361.99	917,853,882.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2,699,868,160.30	2,586,852,581.79

股东权益）总计			

公司负责人：冯宪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青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雪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948,954.85	225,968,191.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8,225,032.96	73,539,221.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88,727.57	4,497,837.95
其他应收款		586,026,941.25	429,582,485.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5,000.00
存货		470,069.53	563,604.1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327,701.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7,274,635.07	88,914,160.60
其他流动资产		27,893,829.44	21,027,272.68
流动资产合计		981,328,190.67	844,420,474.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8,777,135.07
长期股权投资		489,240,325.21	449,105,397.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382,315.59	4,419,681.28
固定资产		708,161,149.36	659,025,252.61
在建工程		363,729,812.20	326,425,587.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0,337.41	895,432.35
无形资产		170,224,788.05	174,810,400.0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73,721.45	1,969,86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141.06	108,79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7,809.67	1,037,650.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2,036,400.00	1,656,575,193.54
资产总计		2,723,364,590.67	2,500,995,668.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4,150,423.23	215,388,655.15
预收款项		2,874,243.87	3,615,711.02
合同负债		2,152,229.61	20,528,669.20
应付职工薪酬		40,555,914.52	43,284,336.71
应交税费		6,608,931.93	5,883,570.51
其他应付款		847,547,831.96	844,664,573.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9,918,071.54	68,084,210.30
其他流动负债		61,755.64	924,078.89
流动负债合计		1,593,869,402.30	1,202,373,805.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2,901,338.11	576,016,874.4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1,801.05	355,685.49
长期应付款		8,218,356.58	8,573,105.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2,596,590.81	106,750,79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550.61	134,314.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3,919,637.16	691,830,777.29
负债合计		2,147,789,039.46	1,894,204,58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6,000,000.00	3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8,672,535.35	339,167,883.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747,775.36	6,564,030.94
盈余公积		32,636,568.94	32,636,568.94
未分配利润		-167,481,328.44	-87,577,39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5,575,551.21	606,791,085.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23,364,590.67	2,500,995,668.38

公司负责人：冯宪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青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雪君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7,363,661.28	841,696,265.90
其中：营业收入		837,363,661.28	841,696,265.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3,198,322.53	947,949,117.76
其中：营业成本		727,101,820.35	724,867,980.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482,037.74	14,706,749.20
销售费用		11,665,684.44	11,328,944.34
管理费用		150,262,098.49	178,686,445.33
研发费用		1,363,872.80	1,017,758.45
财务费用		15,322,808.71	17,341,240.28
其中：利息费用		22,939,947.72	21,136,696.92
利息收入		9,796,220.79	5,493,395.94
加：其他收益		72,738,873.49	46,074,224.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9,724.32	-1,551,963.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9,724.32	-1,551,963.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375,755.92	-10,184,509.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8,922.83	-2,115,253.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93,450.12	6,874,969.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116,740.71	-67,155,384.53
加：营业外收入		3,726,663.90	4,288,651.86

减：营业外支出		5,689,374.16	1,747,139.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079,450.97	-64,613,872.57
减：所得税费用		5,659,464.52	5,087,141.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738,915.49	-69,701,013.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738,915.49	-69,701,013.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696,232.97	-68,968,768.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82.52	-732,245.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738,915.49	-69,701,013.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696,232.97	-68,968,768.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682.52	-732,245.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冯宪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青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雪君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9,228,063.84	266,966,571.63
减：营业成本		219,242,958.46	213,360,669.86
税金及附加		12,219,727.32	11,511,592.21
销售费用		941,821.80	856,969.44
管理费用		99,356,699.45	104,928,339.6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445,748.89	15,488,169.70
其中：利息费用		21,833,227.24	19,893,132.92
利息收入		9,287,426.95	5,211,525.06
加：其他收益		11,272,288.33	9,079,603.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05,486.26	-8,563,119.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9,724.32	-1,551,963.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336,426.62	-16,569,577.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80,869.04	6,951,436.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56,675.07	-88,280,826.47
加：营业外收入		1,636,983.71	2,131,914.09
减：营业外支出		2,504,351.97	871,711.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924,043.33	-87,020,623.62
减：所得税费用		-20,112.61	-21,021.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903,930.72	-86,999,602.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903,930.72	-86,999,602.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903,930.72	-86,999,602.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冯宪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青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雪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2,407,553.06	1,006,003,031.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997.49	1,658,680.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739,967.51	357,131,05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3,307,518.06	1,364,792,77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5,247,390.66	563,750,551.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890,757.44	281,596,017.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540,652.21	99,894,05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982,061.59	276,712,41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1,660,861.90	1,221,953,03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3,343.84	142,839,737.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47,708.12	28,904,930.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7,708.12	28,904,930.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114,926.80	188,977,899.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91,628.0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114,926.80	198,469,52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167,218.68	-169,564,596.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637,194.01	270,769,624.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10,056.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147,250.27	273,269,624.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301,875.51	70,044,803.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289,978.32	20,544,087.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37,907.41	34,057,61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229,761.24	124,646,505.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17,489.03	148,623,118.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603,073.49	121,898,259.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927,065.97	155,028,80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323,992.48	276,927,065.97

公司负责人：冯宪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青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雪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178,416.02	277,604,769.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912.99	1,474,121.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743,365.68	416,777,16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978,694.69	695,856,051.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951,632.61	63,817,639.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221,549.67	140,934,285.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927,074.31	51,371,473.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481,051.24	395,161,90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6,581,307.83	651,285,30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602,613.14	44,570,747.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950.96	75,585.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28,925.27	28,112,868.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7,876.23	28,188,454.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048,150.13	137,976,564.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48,150.13	149,886,56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30,273.90	-121,698,109.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381,914.01	242,047,095.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10,056.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891,970.27	242,047,095.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924,253.51	47,388,470.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73,709.07	19,786,048.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200.00	335,410.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307,162.58	67,509,928.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584,807.69	174,537,166.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548,079.35	97,409,804.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361,763.92	101,951,959.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813,684.57	199,361,763.92

公司负责人：冯宪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青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雪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6,000,000.00				373,582,858.36			12,088,059.95	32,731,026.70		174,464,359.48		908,866,304.49	8,987,578.32	917,853,882.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6,000,000.00				373,582,858.36			12,088,059.95	32,731,026.70		174,464,359.48		908,866,304.49	8,987,578.32	917,853,882.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371.88			-486,836.90			-97,696,232.97		-97,959,697.99	-4,305,822.83	-102,265,520.82
（一）综合收											-97,696,232.97		-97,696,232.97	-42,682.52	-97,738,915.49

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62,741.08	-4,262,741.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262,741.08	-4,262,741.08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486,836.90					-486,836.90	-399.23	-487,236.13
1.本期提取								9,862,461.50					9,862,461.50	1,607.44	9,864,068.94
2.本期使用								10,349,298.40					10,349,298.40	2,006.67	10,351,305.07

（六）其他					223,371.88								223,371.88		223,371.88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000,000.00				373,806,230.24			11,601,223.05	32,731,026.70		76,768,126.51		810,906,606.50	4,681,755.49	815,588,361.99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6,000,000.00				373,236,650.48			14,013,547.34	32,731,026.70		243,614,853.78		979,596,078.30	16,704,786.23	996,300,86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81,726.10		-181,726.10	-306.97	-182,033.0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6,000,000.00				373,236,650.48			14,013,547.34	32,731,026.70		243,433,127.68		979,414,352.20	16,704,479.26	996,118,831.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207.88			-1,925,487.39			-68,968,768.20		-70,548,047.71	-7,716,900.94	-78,264,948.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968,768.20		-68,968,768.20	-732,245.51	-69,701,013.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82,357.34	-6,982,357.3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	2,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482,357.34	-9,482,357.3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 者（或股东）的															

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925,487.39					-1,925,487.39	-2,298.09	-1,927,785.48
1.本期提取								7,982,324.48					7,982,324.48	24,845.34	8,007,169.82

2.本期使用								9,907,811.87					9,907,811.87	27,143.43	9,934,955.30
（六）其他					346,207.88								346,207.88		346,207.88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000,000.00				373,582,858.36			12,088,059.95	32,731,026.70		174,464,359.48		908,866,304.49	8,987,578.32	917,853,882.81

公司负责人：冯宪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青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雪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6,000,000.00				339,167,883.58			6,564,030.94	32,636,568.94	-87,577,397.72	606,791,085.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6,000,000.00				339,167,883.58			6,564,030.94	32,636,568.94	-87,577,397.72	606,791,085.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49,504,651.77			-816,255.58		-79,903,930.72	-31,215,534.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903,930.72	-79,903,930.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142,824.52						49,142,824.5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49,142,824.52						49,142,824.52
（五）专项储备								-816,255.58			-816,255.58
1．本期提取								4,847,268.99			4,847,268.99
2．本期使用								5,663,524.57			5,663,524.57
（六）其他					361,827.25						361,827.25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000,000.00				388,672,535.35			5,747,775.36	32,636,568.94	-167,481,328.44	575,575,551.21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6,000,000.00				338,812,404.97			8,026,278.80	32,636,568.94	-531,251.94	694,944,00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46,543.27	-46,543.2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6,000,000.00				338,812,404.97			8,026,278.80	32,636,568.94	-577,795.21	694,897,457.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355,478.61			-1,462,247.86		-86,999,602.51	-88,106,371.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999,602.51	-86,999,602.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62,247.86			-1,462,247.86
1．本期提取								3,422,592.81			3,422,592.81
2．本期使用								4,884,840.67			4,884,840.67
（六）其他					355,478.61						355,478.61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000,000.00				339,167,883.58			6,564,030.94	32,636,568.94	-87,577,397.72	606,791,085.74

公司负责人：冯宪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青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雪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1 年 11 月经海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项的批复》（琼国资函[2011]391 号）批准，由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和海南联合资产管理公司作为公司的发起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603069，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60000201242532C 的营业执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1,6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1,600 万元，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 24 号（海汽大厦）。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属道路运输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道路客运、客运站场开发经营、旅游、物流和汽车服务等，具体包括：省、市、县际班车客运；市、县内班车客运；省、市、县际包车客运；市、县内包车客运；市县际定线旅游客运；出租客运；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客运站经营；客运票务经营；汽车自驾；航空运输销售代理、旅游信息咨询、票务代理、订房服务、餐饮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运；国内快递；危险货物运输；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汽车修理；机动车检测；汽车配件销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运营及充换电服务；清洁能源加气站投资及运营管理；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废旧电池回收利用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1、附注五/26 和附注五/3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大于等于 7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大于等于 3,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等于 70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等于 700.00 万元
重要的子公司	资产规模大于 5,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规模大于 1,0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A.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B.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C.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D.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

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保证金类款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政府补贴款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9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④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⑤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燃料。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燃料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满足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

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0、 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70	-	2.00-1.43
房屋建筑物	10-30	3	9.70-3.23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3%	9.70%-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	1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3%	24.25%-9.7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	20%-10%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上表所示。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营运线路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70 年	出让土地使用权年限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营运线路经营权	8 年	线路经营许可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

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有三大业务板块，一是汽车客运业务，二是客运场站经营业务，三是汽车综合服务业务。依据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①汽车客运业务

公司汽车客运业务是指公司持有汽车客运线路经营权，为旅客提供人员及随身行李的汽车运输服务并收取相应服务费用的经营活动，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于服务已提供、与车站等单位办理结算后确认收入。

②客运场站经营业务

客运站经营主要是公司利用客运场站为具有道路经营许可的营运车辆提供车辆进站、售票、旅客候乘车等相关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客运站经营收入按已售的票款或已提供的相关服务及收费价格或比例于服务提供完成后确认收入。

③汽车综合服务业务

A.成品油的批发及零售

a.成品油批发销售收入的确认：公司将成品油出库并经客户签收后，公司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取货款的凭据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与该成品油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成品油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成品油的零售销售收入的确认：零售以客户的实际加油完成时点确认收入。

B.汽车销售收入的确认：按照汽车销售合同，为客户订购配置车辆，待客户验车确认后办理交车手续，将车辆交付给客户后，确认收入。

C.车辆维修、检测收入：按照经客户确认的维修、检测项目，在维修、检测服务已提供、收讫价款或者取得索取价款凭据时确认收入。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

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营业外支出。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五/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3）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①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②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③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提供交通运输、邮政、基础电信、建筑、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9%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简易计税方法	5%、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或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出租房产按租赁收入的 12%计交；自用房产按其原值 70%依 1.2%计交
车辆通行费	柴油车辆按吨位额定征收	征收标准为 210 元/吨/月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海南海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
海口安驭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0%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0%
琼海海汽城乡客运有限公司	20%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20%
琼中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

儋州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0%
乐东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
白沙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20%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
东方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0%
澄迈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
白沙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
乐东海汽城乡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20%
乐东海汽新能源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20%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0%
海南海汽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20%
定安海汽实业有限公司	20%
琼中海汽客运有限公司	20%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15%
儋州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15%
东方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15%

本集团本年度除以上纳税主体适用不同的企业所得税率外，其他合并范围内的纳税主体均按25%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1 号）规定，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未超过 10 万元（以 1 个季度为 1 个纳税期的，季度销售额未超过 30 万元，下同）的，免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超过 10 万元，但扣除本期发生的销售不动产的销售额后未超过 10 万元的，其销售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取得的销售额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符合上述条件的，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规定，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符合上述条件的，按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20 年 6 月 23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的规定，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符合上述条件的，按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84,882.82	1,495,915.55
银行存款	197,266,265.45	275,692,647.97
其他货币资金	38,111,321.73	56,067,787.2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合计	236,762,470.00	333,256,350.7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下述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外，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保证金		25,510,056.26
履约保证金	1,248,484.80	1,214,780.4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169,207.24	26,866,588.26
信用证保证金	9,104,000.00	1,672,269.38
保函保证金	11,817,453.48	1,065,590.45
法院冻结资金	99,332.00	
合计	40,438,477.52	56,329,284.78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2,744,769.40	155,006,149.63
1 年以内小计	152,744,769.40	155,006,149.63

1至2年	55,081,544.03	35,393,706.34
2至3年	9,084,692.02	6,260,284.17
3年以上		
3至4年	5,046,255.10	7,552,006.51
4至5年	6,862,853.50	6,304,367.54
5年以上	9,924,823.89	3,775,540.20
合计	238,744,937.94	214,292,054.3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825,666.19	7.05	14,451,988.19	85.89	2,373,678.00	14,708,066.19	6.86	13,727,506.19	93.33	980,560.00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6,825,666.19	7.05	14,451,988.19	85.89	2,373,678.00	14,708,066.19	6.86	13,727,506.19	93.33	980,56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1,919,271.75	92.95	18,390,630.54	8.29	203,528,641.21	199,583,988.20	93.14	14,049,178.08	7.04	185,534,810.12
其中：										
账龄组合	221,919,271.75	92.95	18,390,630.54	8.29	203,528,641.21	199,583,988.20	93.14	14,049,178.08	7.04	185,534,810.12
合计	238,744,937.94	/	32,842,618.73	/	205,902,319.21	214,292,054.39	/	27,776,684.27	/	186,515,370.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口海善实业有限公司	3,147,716.43	3,147,716.4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海南立梵巡途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2,872,670.00	2,872,67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海南万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57,764.90	2,057,764.9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海南齐齐实业有限公司	2,242,641.00	849,523.00	37.88	根据预计收回金额计提
云清	1,661,000.00	1,280,440.00	77.09	扣除押金后的金额存在信用损失

				风险
海南君辉旅行社有限公司	1,541,749.00	1,541,749.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海南湘海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258,959.00	658,959.00	52.34	扣除押金后的金额存在信用损失风险
海南值得假期旅行社有限公司	1,112,450.00	1,112,45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海南沃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67,790.00	667,79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陵水北龙客货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38,566.52	138,566.52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出租车经营管理费	121,052.34	121,052.34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深圳市哈巴科技有限公司	3,307.00	3,307.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6,825,666.19	14,451,988.19	85.8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1,961,506.75	7,598,075.35	5.00
1-2年	53,628,251.68	5,362,825.17	10.00
2-3年	9,059,806.02	1,811,961.20	20.00
3-4年	2,172,780.26	651,834.10	30.00
4-5年	3,551,653.86	1,420,661.54	40.00
5年以上	1,545,273.18	1,545,273.18	100.00
合计	221,919,271.75	18,390,630.54	8.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	

					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727,506.19	849,523.00	125,041.00			14,451,988.19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4,049,178.08	5,303,550.85	904,759.88	57,338.51		18,390,630.54
合计	27,776,684.27	6,153,073.85	1,029,800.88	57,338.51		32,842,618.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338.5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方市交通运输和港航服务中心	63,560,956.60		63,560,956.60	26.62	4,537,062.16
海口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4,894,835.00		14,894,835.00	6.24	744,741.75
临高县教育局	11,626,309.64		11,626,309.64	4.87	737,495.09
海南省万宁市教育局	11,065,582.23		11,065,582.23	4.63	553,279.11
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8,449,044.00		8,449,044.00	3.54	422,452.20

合计	109,596,727.47		109,596,727.47	45.90	6,995,030.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4,693,133.73	97.89	156,845,096.62	99.51
1 至 2 年	1,537,440.44	2.01	658,430.54	0.42
2 至 3 年	68,911.29	0.09	16,053.17	0.01
3 年以上	4,461.34	0.01	88,006.92	0.06
合计	76,303,946.80	100.00	157,607,587.2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海南奥创强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5,461,099.00	46.47
广州化工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5,628,224.80	20.48
浙江元通龙通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283,316.00	5.61
杭州东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619,469.03	3.43
长春金山红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54,761.28	2.69
合计	60,046,870.11	78.6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8,574,483.42	37,899,819.71
合计	128,574,483.42	37,899,819.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0,480,263.31	31,853,230.60
1 年以内小计	180,480,263.31	31,853,230.60
1 至 2 年	12,926,565.48	6,405,802.95
2 至 3 年	6,218,022.13	930,780.4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34,166.15	1,565,019.91
4 至 5 年	1,565,019.91	270,963.67
5 年以上	3,671,039.70	3,477,393.42
合计	205,295,076.68	44,503,191.02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1,604,375.10	8,310,317.65
保证金及押金	6,124,467.87	6,631,560.96
备用金	180,673.61	288,618.86
应收政府补贴款	35,706,828.63	19,666,510.45
代扣代缴款	5,698,757.76	5,513,148.35

其他	5,979,973.71	4,093,034.75
合计	205,295,076.68	44,503,191.02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73,497.34	199,542.34	5,330,331.63	6,603,371.3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99,542.34	-199,542.34		0.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199,542.34	-199,542.34		0.00
本期计提	8,544,414.17		61,595,068.78	70,139,482.9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50.00		21,711.00	22,261.00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816,903.85	0.00	66,903,689.41	76,720,593.2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110,112.91	68,047,899.48				71,158,012.39
保证金类款项组合	331,578.05		25,354.66			306,223.39
账龄组合	3,161,680.35	438,078.57		22,261.00		3,577,497.92

应收政府补贴组合		1,678,859.56				1,678,859.56
合计	6,603,371.31	70,164,837.61	25,354.66	22,261.00		76,720,593.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2,261.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83,000,000.00	40.43	往来款	1年以内	6,671,621.68
海南立开能源有限公司	62,375,727.80	30.38	往来款	1年以内	61,358,277.80
乐东黎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16,725,058.00	8.15	应收政府补贴款	1年以内、1-2年、2-3年	1,338,004.64
白沙黎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7,066,401.18	3.44	应收政府补贴款	1年以内、1-2年	220,854.92
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3,330,690.01	1.62	应收政府补贴款	1年以内	
合计	172,497,876.99	84.02	/	/	69,588,759.04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0,726.19		570,726.19	666,046.87		666,046.87
在产品						0.00
库存商品	60,172,761.39	2,206,598.47	57,966,162.92	46,377,497.96	2,115,253.82	44,262,244.14
周转材料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合同履约成本						0.00
燃料	2,204,803.48		2,204,803.48	1,211,043.58		1,211,043.58
合计	62,948,291.06	2,206,598.47	60,741,692.59	48,254,588.41	2,115,253.82	46,139,334.59

(2).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115,253.82	2,068,922.83		1,977,578.18		2,206,598.4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燃料						
合计	2,115,253.82	2,068,922.83		1,977,578.18		2,206,598.4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进行销售，转销存货跌价准备1,977,578.18 元。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7,274,635.07	88,914,160.60
合计	117,274,635.07	88,914,160.6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应收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海口汽车南站土地及地上资产的征收补偿款。

因海口市政府对公司坐落于海口市龙华区南海大道 32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资产（海口汽车南站）进行整体收储，委托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海口市资规局”）有偿收回海口汽车南站土地，2022 年度公司与海口市资规局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资产收回协议》，总补偿价款 14,226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海口市资规局应当于 2023 年向公司支付补偿费 5,692 万元、2024 年向公司支付补偿款 4,267 万元、2025 年向公司支付补偿费 4,26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仅收到海口市资规局转来的补偿费 1,000 万元，剩余 13,226 万元补偿费尚未支付。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已累计对上述未支付的补偿费 13,226 万元按 10%计提坏账准备 1,322.60 万元。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进项税额	65,976,535.18	31,586,040.66
预缴其他税费	1,402,906.27	523,408.96
合计	67,379,441.45	32,109,449.62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分期收款转让资产原值	132,260,000.00	13,226,000.00	119,034,000.00	142,260,000.00	7,113,000.00	135,147,000.00	
未实现融资收益	-1,759,364.93		-1,759,364.93	-7,455,704.33		-7,455,704.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0,500,635.07	-13,226,000.00	-117,274,635.07	-93,893,660.60	-4,979,500.00	-88,914,160.60	
合计	0.00	0.00	0.00	40,910,635.07	2,133,500.00	38,777,135.07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2,260,000.00	100	13,226,000.00	10.00	119,034,000.00	142,260,000.00	100	7,113,000.00	5.00	135,147,0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2,260,000.00	100	13,226,000.00	10.00	119,034,000.00	142,260,000.00	100	7,113,000.00	5.00	135,147,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合计	132,260,000.00	/	13,226,000.00	/	119,034,000.00	142,260,000.00	/	7,113,000.00	/	135,147,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32,260,000.00	13,226,000.00	10.00	按照可收回金额计提
合计	132,260,000.00	13,226,000.00	1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13,000.00	6,113,000.00				13,226,000.00
合计	7,113,000.00	6,113,000.00				13,226,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海南海	3,016,323.87			-1,269,372.29		361,827.25				2,108,778.83	

聚燃气有限公司											
海南海汽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837,609.31			-100,352.03						737,257.28	
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小计	3,853,933.18			-1,369,724.32		361,827.25				2,846,036.11	
合计	3,853,933.18			-1,369,724.32		361,827.25				2,846,036.1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638,252.66	5,546,279.74		22,184,532.40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6,638,252.66	5,546,279.74		22,184,532.4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209,378.59	1,835,087.43		13,044,466.02
2.本期增加金额	477,774.46	110,463.48		588,237.94
（1）计提或摊销	477,774.46	110,463.48		588,237.9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687,153.05	1,945,550.91		13,632,703.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51,099.61	3,600,728.83		8,551,828.44
2.期初账面价值	5,428,874.07	3,711,192.31		9,140,066.38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用于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值为4,192,929.94元，账面价值为1,469,560.50元。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99,894,303.08	881,046,679.2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99,894,303.08	881,046,679.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6,798,718.27	54,114,579.48	977,168,834.71	85,086,610.43	1,993,168,742.89
2.本期增加金额	80,267,548.40	9,656,463.69	68,891,775.99	396,087.98	159,211,876.06
（1）购置	661,724.32	3,065,448.33	68,891,775.99	396,087.98	73,015,036.62
（2）在建工程转入	79,605,824.08	6,591,015.36			86,196,839.44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89,788.35	2,566,476.02	76,794,026.51	3,679,883.07	83,230,173.95
（1）处置或报废	189,788.35	2,566,476.02	76,794,026.51	3,679,883.07	83,230,173.95
4.期末余额	956,876,478.32	61,204,567.15	969,266,584.19	81,802,815.34	2,069,150,445.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1,715,169.50	25,512,580.26	760,007,710.38	71,732,930.73	1,108,968,390.87
2.本期增	29,788,855.08	4,670,964.56	96,638,281.33	4,740,138.65	135,838,239.62

加金额					
（1）计提	29,788,855.08	4,670,964.56	96,638,281.33	4,740,138.65	135,838,239.62
3.本期减少金额	113,309.41	2,355,955.53	72,277,656.43	3,957,239.95	78,704,161.32
（1）处置或报废	113,309.41	2,355,955.53	72,277,656.43	3,957,239.95	78,704,161.32
4.期末余额	281,390,715.17	27,827,589.29	784,368,335.28	72,515,829.43	1,166,102,469.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153,672.75		3,153,672.75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153,672.75		3,153,672.7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5,485,763.15	33,376,977.86	181,744,576.16	9,286,985.91	899,894,303.08
2.期初账面价值	625,083,548.77	28,601,999.22	214,007,451.58	13,353,679.70	881,046,679.27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澄迈分公司经济适用房（8套）	2,130,081.01	待土地分割办理完毕即可办理房产证
琼海分公司琼海汽车中心站房产	140,463,640.07	土地使用性质变更手续尚未办理完毕，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琼海分公司海汽雅居集资房	1,338,663.00	土地使用性质变更手续尚未办理完毕，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陵水分公司汽车新站房产	23,905,662.17	资料已提交至相关部门，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屯昌分公司周转房	444,369.25	资料已提交至相关部门，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屯昌交建公司中部汽车城站房产	50,324,511.00	工程尚未决算，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五指山分公司经济适用房	1,344,205.14	土地使用性质变更手续尚未办理完毕，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海口汽车客运总站	136,670,430.67	需要待海口汽车客运总站（二期）项目竣工验收后一并办理
乐东分公司九所新区站房	326,898.24	手续不全无法办理
乐东分公司黄流周转房	456,043.69	员工集资房，手续不全无法办理
昌江分公司经济适用房	332,332.33	待土地分割办理完毕即可办理房产证
昌江分公司保障性住房	660,962.30	待土地分割办理完毕即可办理房产证
昌江分公司职工安置性住房	132,903.95	手续不全无法办理
昌江分公司乌烈站房产	560,023.05	与交通管理局共用一块土地，无法办理土地权证，故未办理房产证
昌江分公司太坡新站	74,012,007.68	工程项目尚未办理验收手续，无法办理房产证
琼中分公司干部中转房（3 套）	1,114,286.41	土地使用性质变更手续尚未办理完毕，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东方分公司汽车新站	55,263,949.99	资料已提交至相关部门，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东方分公司保障性住房	1,552,213.41	员工集资房，手续不全无法办理
儋州分公司职工宿舍	285,935.96	员工集资房，手续不全无法办理
白沙分公司保障性住房	561,142.45	员工集资房，手续不全无法办理
文昌分公司清澜职工保障房	719,403.12	员工集资房，手续不全无法办理
三亚分公司职工楼安置房产	3,117,859.62	员工集资房，手续不全无法办理
三亚场站公司 14 套拆迁安置房	666,106.63	手续不全无法办理
白沙分公司邦溪综合楼	4,806,360.71	资料已提交至相关部门，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乐东车站商务大楼	31,177,610.48	工程项目决算已完成，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20,064,938.16 元，账面价值为 7,344,452.92 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33,682,680.79	507,692,177.24
工程物资		
合计	633,682,680.79	507,692,177.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乐东分公司九所新区汽车站	66,848,286.88		66,848,286.88	55,165,475.93		55,165,475.93
昌江分公司新车站				72,994,583.04		72,994,583.04
海口汽车总站二期	277,223,491.56		277,223,491.56	177,221,767.98		177,221,767.98
白沙新汽车客运站	60,470,588.99		60,470,588.99	50,167,238.22		50,167,238.22
定安新汽车客运站	201,574,111.13		201,574,111.13	124,454,758.11		124,454,758.11
澄迈老城客运站	22,999,263.15		22,999,263.15	22,358,178.91		22,358,178.91
其他项目工程	4,566,939.08		4,566,939.08	5,330,175.05		5,330,175.05
合计	633,682,680.79		633,682,680.79	507,692,177.24		507,692,177.24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昌江分公司新车站	86,000,000.00	72,994,583.04	1,143,500.30	74,138,083.34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乐东分公司九所新区汽车站	179,489,800.00	55,165,475.93	11,682,810.95			66,848,286.88	37.24	40.00				自有资金
海口汽车总站二期	383,350,000.00	177,221,767.98	100,001,723.58			277,223,491.56	72.32	70.00	3,040,926.01	2,526,575.87	4.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白沙新汽车客运站	75,500,000.00	50,167,238.22	10,303,350.77			60,470,588.99	80.09	90.00				自有资金
定安新汽车客运站	404,004,500.00	124,454,758.11	77,119,353.02			201,574,111.13	49.89	50.00	1,437,758.41	1,437,758.41	3.5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合计	1,128,344,300.00	480,003,823.28	200,250,738.62	74,138,083.34		606,116,478.56	/	/	4,478,684.42	3,964,334.28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抵押的在建工程账面原值为 478,797,602.69 元，账面价值为 478,797,602.69 元。

工程物资

(1).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82,818.06	4,247,414.12	11,630,232.18
2.本期增加金额	1,558,008.13	4,043,409.07	5,601,417.20
（1）租赁	1,558,008.13	4,043,409.07	5,601,417.20
3.本期减少金额	6,845,203.99	4,149,977.29	10,995,181.28
（1）租赁到期	6,845,203.99	4,149,977.29	10,995,181.28
4.期末余额	2,095,622.20	4,140,845.90	6,236,468.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49,717.83	1,298,837.58	6,148,555.41
2.本期增加金额	2,140,465.25	793,043.76	2,933,509.01
(1)计提	2,140,465.25	793,043.76	2,933,509.01
3.本期减少金额	5,342,174.09	1,701,202.00	7,043,376.09
(1)处置			
(2)租赁到期	5,342,174.09	1,701,202.00	7,043,376.09
4.期末余额	1,648,008.99	390,679.34	2,038,688.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7,613.21	3,750,166.56	4,197,779.77
2.期初账面价值	2,533,100.23	2,948,576.54	5,481,676.7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营运线路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3,556,318.11			6,486,963.93	2,850,016.20	352,893,298.24
2.本期增加金额				62,777.27		62,777.27
(1)购置				62,777.27		62,777.2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43,556,318.11			6,549,741.20	2,850,016.20	352,956,075.5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384,152.31			2,266,566.89	2,850,016.20	83,500,735.40
2.本期增加金额	6,435,053.41			903,564.39		7,338,617.80
（1）计提	6,435,053.41			903,564.39		7,338,617.8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84,819,205.72			3,170,131.28	2,850,016.20	90,839,353.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7,491,916.56					17,491,916.56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7,491,916.56					17,491,916.5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1,245,195.83			3,379,609.92	0.00	244,624,805.75
2.期初账面价值	247,680,249.24			4,220,397.04	0.00	251,900,646.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85,827,247.55 元，累计摊销 12,056,714.07 元，账面价值 73,770,533.48 元。

27、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195,694.03					1,195,694.03
合计	1,195,694.03					1,195,694.03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琼粤直通快速汽车运输资产组	汽车客运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032,112.83	825,817.04	1,032,847.98		2,825,081.89
合计	3,032,112.83	825,817.04	1,032,847.98		2,825,081.89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租赁负债	5,083,276.60	254,163.83	5,902,842.01	925,036.96
合计	5,083,276.60	254,163.83	5,902,842.01	925,036.96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				

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5,518,240.20	275,912.01	5,481,676.77	954,115.75
合计	5,518,240.20	275,912.01	5,481,676.77	954,115.75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404,856,975.18	477,609,379.0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22,789,211.99	41,493,055.58
存货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22,852,187.78	22,760,843.13
应付职工薪酬	489,286.24	60,730.10
旅客身体伤害赔偿责任金	8,845,640.97	8,845,640.97
递延收益-政府拨款补助	9,566,211.90	10,524,158.56
行车安全互助金	43,598,065.30	42,837,398.48
安全生产费	11,601,223.05	12,088,059.95
合计	624,598,802.41	616,219,265.81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31,004,966.55	
2025 年	104,776,451.21	105,155,058.44	
2026 年	112,111,484.71	116,588,129.42	
2027 年	35,807,904.79	128,970,852.65	
2028 年	97,294,543.08	95,890,371.98	
2029 年	54,866,591.39		
合计	404,856,975.18	477,609,379.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准备			准备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8,856,798.07		8,856,798.07	1,037,650.06		1,037,650.06
合计	8,856,798.07		8,856,798.07	1,037,650.06		1,037,650.06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0,438,477.52	40,438,477.52	冻结	保证金、法院冻结等	56,329,284.78	56,329,284.78	冻结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20,064,938.16	7,344,452.92	抵押	以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85,827,247.55	73,770,533.48	抵押	以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40,433,371.87	32,009,753.12	抵押	以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在建工程	478,797,602.69	478,797,602.69	抵押	以在建工程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177,221,767.98	177,221,767.98	抵押	以在建工程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4,192,929.94	1,469,560.50	抵押	以投资性房地产作为				

				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合计	629,321,195.86	601,820,627.11	/	/	273,984,424.63	265,560,805.88	/	/

其他说明：

（1）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1.货币资金；

（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为：①海口市迎宾大道东侧土地（海口市国用[2013]第 005797 号），该项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40,433,371.87 元，累计摊销 9,232,286.15 元，账面价值 31,201,085.72 元；②定安县定城镇环城南路东北侧土地（琼[2022]定安县不动产权第 0023119 号），该项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43,744,800.00 元，累计摊销 2,333,056.00 元，账面价值 41,411,744.00 元；③海口市海府路 24 号军区二所东侧土地（海口市国用[2011]第 001407 号），该项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1,649,075.68 元，累计摊销 491,371.92 元，账面价值 1,157,703.76 元。

（3）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抵押的在建工程为：①海口汽车总站二期项目，账面原值为 277,223,491.56 元，账面价值为 277,223,491.56 元；②定安新汽车客运站项目，账面原值为 201,574,111.13 元，账面价值为 201,574,111.13 元。

32、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122,416.00
应付未到期利息		78,060.61
合计		6,200,476.6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34,566,799.00	134,280,400.00
合计	134,566,799.00	134,280,4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结算款	95,224,387.80	91,652,079.99
应付购车款	2,778,822.12	4,572,621.82
应付工程款	250,196,061.42	230,743,062.52
应付材料款	5,996,087.45	3,219,752.04
其他	6,367,709.51	5,896,928.66
合计	360,563,068.30	336,084,445.03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海南东方市广祥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32,601,079.16	因东方市交通运输和港航服务中心未及时支付服务款项，导致本公司与广祥公司未能及时结算
海南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254,848.25	汽车客运总站项目尚未决算完成
海南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756,313.26	屯昌汽车新站项目尚未决算完成
湖南省西湖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339,068.00	海口汽车客运总站（一期）项目尚未决算完成
合计	40,951,308.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057,597.97	4,783,259.66
合计	4,057,597.97	4,783,259.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充值款	758,441.34	1,488,850.18
预收租包车款	2,060,715.50	2,384,609.75
预收销售货款	24,826,834.70	21,987,906.16
预收销售不动产款		18,240,095.24
其他	554,829.10	416,129.28
合计	28,200,820.64	44,517,590.6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338,926.52	227,546,754.70	231,183,125.56	64,702,555.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12,883.70	36,000,746.72	34,732,853.98	5,480,776.44
三、辞退福利	907,059.00	1,171,904.55	1,974,777.90	104,185.6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3,458,869.22	264,719,405.97	267,890,757.44	70,287,517.75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488,087.06	188,221,713.25	191,682,962.13	63,026,838.18
二、职工福利费	114,797.14	2,815,051.89	2,719,523.89	210,325.14
三、社会保险费	128,579.38	16,054,557.47	16,123,236.30	59,900.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878.43	15,430,119.38	15,496,360.93	52,636.88
工伤保险费	7,776.91	624,438.09	626,875.37	5,339.63
生育保险费	1,924.04			1,924.04
四、住房公积金	348,284.32	14,420,514.00	14,493,822.00	274,976.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9,178.62	6,034,918.09	6,163,581.24	1,130,515.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8,338,926.52	227,546,754.70	231,183,125.56	64,702,555.6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4,212,883.70	36,000,746.72	34,732,853.98	5,480,776.44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236,769.79	32,879,807.15	33,000,019.77	116,557.17
失业保险费	16,703.74	1,028,768.32	1,034,908.01	10,564.05
企业年金缴费	3,959,410.17	2,092,171.25	697,926.20	5,353,655.22
合计	4,212,883.70	36,000,746.72	34,732,853.98	5,480,776.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687,696.41	5,740,315.2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210,814.93	3,126,744.23
个人所得税	830,555.73	794,214.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6,711.63	355,477.74
房产税	2,993,267.28	2,735,108.32
教育费附加	366,481.57	162,443.11
地方教育附加	238,193.18	101,722.28
车辆通行费	99,807.03	21,883.03

土地使用税	838,595.66	699,236.89
车船使用税	83,040.00	82,940.00
印花税	268,202.48	137,997.99
其他	11,082.09	
合计	21,454,447.99	13,958,083.56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4,362.00	64,362.00
其他应付款	220,654,788.33	233,130,989.46
合计	220,719,150.33	233,195,351.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4,362.00	64,362.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64,362.00	64,362.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1,155,082.33	52,433,141.98
风险金及责任车费用	39,600,102.13	63,297,077.63
押金保证金	39,257,287.44	37,140,224.89
行车安全互助金	43,598,065.30	42,837,398.48
代收代付款	12,647,409.53	13,771,751.90
旅客伤害赔偿保障金	8,845,640.97	8,845,640.97
其他	25,551,200.63	14,805,753.61
合计	220,654,788.33	233,130,989.4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海南省师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	押金
合计	9,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9,455,598.84	67,714,611.2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263,589.00	24,450,37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70,745.99	1,653,358.81
合计	457,989,933.83	93,818,340.02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注释 45 之说明。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3,820,805.21	4,000,115.97
合计	3,820,805.21	4,000,115.9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76,538,568.79	51,597,095.89
保证借款		18,298,112.40
信用借款	694,964,300.00	573,15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854,068.16	686,277.3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9,455,598.84	67,714,611.21
合计	442,901,338.11	576,016,874.4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 年 8 月 3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三年期 6,000.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 3.70%，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借款 6,000.00 万元，期末已全部归还完该银行贷款。

2.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三年期授信额度 4,000.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 3.65%，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全部贷款的到期日不迟于 2025 年 1 月 29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借款 4,000.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4,000.00 万元，其中 4,00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3.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与工商银行海口海甸支行签订三年期 5,000.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一年）期限档次，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工商银行海口海甸支行借款 5,000.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5,000.00 万元，其中 5,00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4.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五年期授信额度 10,000.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 4.00%，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全部贷款的到期日不迟于 2027 年 7 月 29 日。公司以其交存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的 25,442,350.50 元作为该借款的保证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借款 25,442,350.50 元，期末已全部归还完该银行贷款。

5.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三年期 11,000.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一年）期限档次减 30 个基点，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建设银行海南分行借款 11,000.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11,000.00 万元，其中 11,00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6.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分行签订三年期 3,392.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 3.40%，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分行借款 3,392.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3,352.00 万元，其中 3,352.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7.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分行签订三年期 1,153.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 3.40%，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

协议下，公司累计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分行借款 1,153.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1,113.00 万元，其中 1,113.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8.2022 年 11 月 8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签署了三年期授信额度为最高 10,000.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一年）期限档次减 0.2 个百分点，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全部贷款的到期日不迟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借款 9,855.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9,735.00 万元，其中 7,395.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9.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海口分行签订三年期授信额度为最高 10,00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一年期 LPR 减 25 个基本点，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分期提取贷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招商银行海口分行借款 10,000.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9,800.00 万元，其中 9,80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10.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分行签订三年期 1,800.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一年）期限档次减 0.25 个百分点，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分行借款 1,800.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1,770.00 万元，其中 2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11.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分行签订三年期 2,745.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一年）期限档次减 0.25 个百分点，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分行借款 2,745.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2,715.00 万元，其中 2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12.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与工商银行海口海甸支行签订三年期 5,000.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一年）期限档次减 30 个基点，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工商银行海口海甸支行借款 5,000.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4,970.00 万元，其中 2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13.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十五年期 15,000.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五年期 LPR 减 0.3 个百分点，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全部贷款的到期日不迟于 2038 年 5 月 16 日，公司以其拥有的产权证号为海口市国用（2013）第 005797 号的不动产权证及全部地上建筑物作为该借款的抵押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借款 78,340,919.13 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78,314,778.02 元，其中 2,317,648.84 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14.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二十年期 34,000.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五年）期限档次减 0.5 个百分点，自实际放款日起计算，全部贷款的到期日不迟于 2044 年 3 月 21 日。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约定自签订抵押合同时生效，2024 年 1 月 18 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抵押合同，公司以其拥有的海汽大厦可抵押房产及分摊土地使用权、定安汽车总站项目可抵押全部资产作为该借款的抵押物。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变更协议，将贷款期限变为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44 年 3 月 21 日，其中宽限期从 2024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借款 98,223,790.77 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98,223,790.77 元。

15.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三年期 7,000.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五年期 LPR 减 90 个 BPs，自 2024 年 8 月 15 日起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光大银行海口分行借款 7,000.0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7,000.00 万元，其中 7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16.2024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与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支行签订三年期 13,000.00

万元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减 75 个基点，自 2024 年 10 月 17 日起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借款协议下，公司累计向海南农商行海口支行借款 9,043.41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9,043.41 万元，其中 9,041,430.00 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归还，期末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进行报表列示。

17、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与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支行签订六年期 14,000.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年利率为 5 年期以上 LPR 减 40 个基点，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计算。公司以其拥有的海口汽车东站建筑物及土地、海口汽车西站建筑物及土地、文昌汽车站建筑物及土地、保亭汽车站建筑物及土地作为该借款的抵押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办理上述抵押物的抵押手续，尚未向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支行提取借款。

46、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2,971.71	1,203,262.55
土地资产	2,960,584.57	2,487,494.83
合计	2,963,556.28	3,690,757.38

其他说明：

2024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45.83 万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794,867.32	12,545,739.14
专项应付款	9,415,209.37	9,727,498.43
合计	18,210,076.69	22,273,237.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分期购车款	36,058,456.32	36,996,109.1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263,589.00	24,450,370.00
合计	8,794,867.32	12,545,739.14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东方分公司财政拨付搬迁补偿款	8,573,105.74		354,749.16	8,218,356.58	东方车站搬迁

琼中优化城市公交专项资金	1,154,392.69	42,460.10		1,196,852.79	优化城市公交专项资金
合计	9,727,498.43	42,460.10	354,749.16	9,415,209.37	/

其他说明：

1.东方分公司财政拨付搬迁补偿款系公司与东方市人民政府2011年10月9日就其征收本公司位于东方市东海路31号的房屋及附属物签订了《解放东路建设项目征收房屋补偿和土地置换协议书》，约定其以货币补偿方式给予本公司16,571,886.00元补偿，同时以新车站87.7亩土地使用权置换老车站45亩土地使用权。东方分公司新车站工程已于2018年2月开业运营并转固定资产，公司按新车站折旧年限30年（即从2018年至2048年）分摊结转。公司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354,749.16元。

2.琼中优化城市公交专项资金系依据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2013年-2015年度公交车计提投资收益资金管理使用的通知》，琼中海汽客运有限公司将收到的优化城市公交专项资金用于公交车辆技术开发、公交车候车厅信息化建设、公交车安全及服务质量监控设备更新、公交车检测设备设施投入。截止2024年12月31日，琼中海汽客运有限公司累计收到1,196,852.79元优化城市公交专项资金。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21,766,781.72	1,704,680.00	5,202,687.52	118,268,774.20	详见说明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2,002,000.00	2,002,000.00		
合计	121,766,781.72	3,706,680.00	7,204,687.52	118,268,774.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海南省交通输厅拨海口汽车客运总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40,000,000.00			1,666,666.68		38,333,333.32	与资产相关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付屯昌客运站建设专项款	8,666,666.71			333,333.32		8,333,333.39	与资产相关
屯昌县财政局物流业转型升级项目款	2,166,666.71			83,333.32		2,083,333.39	与资产相关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付东方汽车客运总站补助资金	8,055,555.40			333,333.36		7,722,222.04	与资产相关
昌江县拨乌烈汽车站客运分站改造专项资金	462,923.79			18,704.04		444,219.75	与资产相关
白沙县拨帮溪/查苗房屋专项资金	959,999.60			40,000.00		919,999.60	与资产相关
琼海汽车客运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8,638,888.93			333,333.32		8,305,555.61	与资产相关
洋浦汽车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8,184,848.51			336,363.64		7,848,484.87	与资产相关
陵水汽车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8,666,666.61			333,333.32		8,333,333.29	与资产相关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全省道路客运站旅客实名人证识别系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1,022,668.26			287,868.26		734,800.00	与资产相关
乐东九所新车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昌江汽车客运总站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0			21,302.72		9,978,697.28	与资产相关
保亭七仙岭至凤凰机场旅游专线购车补贴	658,823.54			329,411.76		329,411.78	与资产相关
白沙运输公司新能源公交车购车补贴	2,767,500.00			810,000.00		1,957,500.00	与资产相关
白沙县新客运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定安汽车总站新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奖励补贴	81,818.22			81,818.22		-	与资产相关
临高县交通局拨临高西站建设专项资金	220,500.00			10,500.00		21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口汽车客运总站旅游厕所项目	176,000.05			7,333.32		168,666.73	与资

专项资金							产相关
电子客票系统硬件补助	230,000.00			120,000.00		110,000.00	与资产相关
琼海分公司客运站点信息化系统建设补贴	136,134.39			5,042.04		131,092.35	与资产相关
充电站建设运营补贴款	71,121.00	45,680.00		23,360.20		93,440.8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学徒补贴		2,002,000.00		2,002,000.00		-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城市公交车更新补贴		1,659,000.00		27,650.00		1,631,3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1,766,781.72	3,706,680.00	-	7,204,687.52	-	118,268,774.20	

1、海口汽车客运总站项目建设专项拨款系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安排海口汽车客运总站项目建设资金的函》（交函规划〔2013〕65号）和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报送海口汽车客运总站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函》（琼交运函〔2012〕1005号），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付的海口汽车客运总站项目建设专项资金1,000.00万元，2015年10月收到项目建设专项资金4,000.00万元，合计收到专项建设资金5,000.00万元。海口汽车客运总站工程于2017年12月底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车站折旧年限30年（即从2018年至2048年）进行摊销结转。公司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1,666,666.68元。

2、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付屯昌客运站建设专项款系根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2016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用于屯昌中部汽车城客运站项目建设的通知》（琼交运财〔2016〕850号）和《拨付屯昌国际旅游岛中部汽车城客运站项目车辆购置税资金的通知》（琼交运财〔2017〕411号),本公司于2016年及2017年分别收到屯昌中部汽车城客运站建设专项款600.00万元和400.00万元。屯昌中部汽车城客运站于2019年12月底开业运营并转固。公司于2020年1月开始按车站折旧年限30年进行摊销结转。公司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333,333.32元。

3、屯昌县财政局物流业转型升级项目款系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物流转型升级项目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5〕1591号）和《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物流转型升级项目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琼发改财贸〔2015〕1479号)，本公司累计已收到屯昌县财政国库支付局物流业转型升级项目款250.00万元。公司于2020年1月开始按车站折旧年限30年进行摊销结转。公司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83,333.32元。

4、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付东方汽车客运总站补助资金系 根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拨付东方汽车客运总站项目车辆购置税补助资金的通知》（琼交运财〔2017〕873号）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7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的通知》（琼财建〔2017〕1508号），公司2017年及2018年分别收到东方汽车客运总站建设专项资金270.00万元和730.00万元，合计收到专项建设资金1,000.00万元。东方汽车客运总站于2018年2月开业运营并转固，公司按车站折旧年限30年进行摊销结转。公司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333,333.36元。

5、昌江县拨乌烈汽车站客运分站改造专项资金及白沙县拨帮溪/查苗房屋专项资金系昌江县交通运输管理局依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下达2017年车辆购置费一般公路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琼交运财〔2017〕815号）和《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7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的通知》（琼财建〔2017〕1508号），分别向海汽集团昌江分公司拨付56.112万元专项资金、向海汽集团白沙分公司拨付120.00万元专项资金。公司2024年度分别确认其他收益18,704.04元及40,000.00元。

6、琼海汽车客运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系依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拨付给公司琼海、洋浦和陵水3个汽车站工程项目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的通知》（琼交运财〔2018〕777号），其中海汽集团琼海分公司分别于2018年收到600.00万元、2019年收到400.00万元专

项资金用于建设 琼海汽车客运中心。 琼海汽车客运中心于2019年11月开业运营并转入固定资产，按车站折旧年限30年进行摊销结转。公司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333,333.32元。

7、洋浦汽车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系依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拨付给公司琼海、洋浦和陵水3个汽车站工程项目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的通知》（交运财〔2018〕777号），海汽集团洋浦分公司分别于2018年收到600.00万元、2019年收到400.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建设洋浦车站。洋浦车站2018年已转入固定资产并开业运营，公司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336,363.64元。

8、陵水汽车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系依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拨付给公司琼海、洋浦和陵水3个汽车站工程项目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的通知》（琼交运财〔2018〕777号），海汽集团陵水分公司2018年收到1,000.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建设陵水汽车站。截止2019年12月31日，陵水汽车站已于2019年12月30日试营业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于2020年1月开始按车站折旧年限30年进行摊销结转，公司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333,333.32元。

9、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全省道路客运站旅客实名人证识别系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系海南省交通运输厅于公司投入道路运输实名制管理项目建设完成后，向公司拨付旅客实名人证识别系统建设资金700.00万元。该项目已投入使用，公司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287,868.26元。

10、乐东九所新区新车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系依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一般公路建设项目）的通知》，向公司拨付60.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建设乐东九所新区客运站（一期）项目。公司于2019年10月收到补助款60.0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乐东九所新区新车站尚未建设完工。

11、昌江汽车客运总站项目专项资金系依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拨付昌江汽车客运总站项目2020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的通知》（琼交财便〔2020〕81号），其中海汽集团昌江分公司于2020年收到1,000.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建设昌江汽车客运总站。截止2024年6月30日部分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24年7月1日起对该部分资产按折旧年限30年进行摊销结转，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21,302.72元。

12、保亭七仙岭至凤凰机场旅游专线购车补贴系海汽集团保亭分公司与保亭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于2020年9月签订《旅游专线运营服务委托经营合同》，保亭旅文局将一次性向海汽集团保亭分公司支付140.00万元作为旅游专线客车购车补贴。海汽集团保亭分公司于2021年1月收到该140.00万元旅游专线购车补贴，公司按照车辆的剩余折旧年限进行分摊，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329,411.76元。

13、根据白沙黎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12月14日会议纪要，公司全资子公司白沙海汽运输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收到车辆采购款405.00万元，用于购买九辆新能源公交车（中型）承接牙叉镇三条乡村公交客运路线，款项用于车辆采购和车辆办理车辆证件。公司按照车辆的剩余折旧年限进行分摊，2024年度确认其他收益810,000.00元。

14、白沙县新客运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系依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下达2021年农村公路项目计划的通知》（琼交规划〔2021〕376号），其中海汽集团白沙分公司于2021年收到1,000.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建设白沙新车站（一期）。截止2024年12月31日，白沙新车站（一期）尚未建设完工。

15、定安汽车总站新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系依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琼财建〔2021〕1165号），其中海汽集团子公司定安海汽实业有限公司于2022年收到1,000.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建设定安汽车总站新站。截止2024年12月31日，定安汽车总站新站尚未建设完工。

16、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系依据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按规定对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培养给予补贴。海汽集团于2024年收到2,002,000.00元补贴计入递延收益，2024年度发生培训支出2,002,000.00元的同时从递延收益结转确认其他收益2,002,000.00元。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6,000,000.00						316,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9,080,824.98			359,080,824.98
其他资本公积	14,502,033.38	361,827.25	138,455.37	14,725,405.26
合计	373,582,858.36	361,827.25	138,455.37	373,806,230.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088,059.95	9,862,461.50	10,349,298.40	11,601,223.05
合计	12,088,059.95	9,862,461.50	10,349,298.40	11,601,223.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依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海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缓提安全生产费用有关问题的函》，经报请海南省财政厅审核通过，同意公司在满足安全生产费用结余金额不低于上年营业收入的 1.50%时,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可缓提安全生产费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731,026.70			32,731,026.7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2,731,026.70			32,731,026.7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464,359.48	243,614,853.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1,726.1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4,464,359.48	243,433,127.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696,232.97	-68,968,768.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6,768,126.51	174,464,359.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6,020,904.46	695,603,773.29	756,597,911.64	700,674,538.93
其他业务	91,342,756.82	31,498,047.06	85,098,354.26	24,193,441.23
合计	837,363,661.28	727,101,820.35	841,696,265.90	724,867,980.16

(2).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3,736.37		84,169.6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8,077.28		14,551.8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65	/	17.29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7,625.93	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及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服务类收入	7,656.92	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及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服务类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6,894.95	贸易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51.35	油料贸易销售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8,077.28		14,551.87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5,659.09		69,617.76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汽车客运		客运场站经营		汽车综合服务及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492,176,720.77	451,738,343.62	51,891,616.03	59,749,795.24	230,528,559.79	203,714,097.50	774,596,896.59	715,202,236.3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62,766,764.69	11,899,583.99	62,766,764.69	11,899,583.99
合计	492,176,720.77	451,738,343.62	51,891,616.03	59,749,795.24	293,295,324.48	215,613,681.49	837,363,661.28	727,101,820.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8,972.79	1,467,848.92
教育费附加	953,050.38	729,570.19
资源税		
房产税	9,811,653.94	8,875,716.97
土地使用税	2,461,621.60	1,813,830.62
车船使用税	724,840.74	731,133.39
印花税	767,809.08	600,720.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4,944.08	487,339.90

其他	89,145.13	588.44
合计	17,482,037.74	14,706,749.20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39,451.59	4,775,616.01
广告宣传营销费	1,123,977.48	1,891,270.31
日常销售费用	228,267.88	289,101.41
折旧费	675,362.68	682,032.02
差旅费	262,288.52	383,548.27
油罐车费用	383,379.40	674,317.20
加油站费用	2,837,607.57	1,693,156.97
安全支出	536,846.83	509,170.31
其他费用	478,502.49	430,731.84
合计	11,665,684.44	11,328,944.34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5,131,204.91	136,852,621.37
折旧费及摊销费	13,439,770.93	20,858,994.66
日常管理费用	8,246,184.40	8,580,813.01
中介机构费用	6,548,714.11	4,396,972.76
交通差旅费	2,568,614.94	2,087,610.81
业务招待费	512,629.34	971,445.63
修理费	914,068.87	1,699,833.82
广告费	442,505.77	660,568.87
其他费用	2,458,405.22	2,577,584.40
合计	150,262,098.49	178,686,445.33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2,783.14	877,692.90
委外研发费用	26,415.09	118,867.92
其他	14,674.57	21,197.63
合计	1,363,872.80	1,017,758.45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904,282.00	21,651,047.06
减：利息资本化	3,964,334.28	514,350.14
减：利息收入	9,796,220.79	5,493,395.94
汇兑损益	76,747.37	142,926.08
银行手续费	1,644,047.23	1,442,053.76
未确认融资费用	458,287.18	112,959.46
合计	15,322,808.71	17,341,240.28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2,597,256.11	46,016,290.31
其他	141,617.38	57,934.03
合计	72,738,873.49	46,074,224.34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9,724.32	-1,551,963.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369,724.32	-1,551,963.53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23,272.97	-2,878,089.3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0,139,482.95	-193,420.1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6,113,000.00	-7,113,000.00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81,375,755.92	-10,184,509.55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68,922.83	-2,115,253.8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068,922.83	-2,115,253.82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352,899.24	6,874,969.89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处置利得	11,099,095.46	
使用权资产利得	47,253.90	
合计	7,793,450.12	6,874,969.89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44,867.61	590,823.64	544,867.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4,867.61	590,823.64	544,867.6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000.00	5,810.00	5,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1,201,928.95	2,344,411.83	1,201,928.95
久悬未决收入	1,198,858.00	1,032,368.00	1,198,858.00
其他	776,009.34	315,238.39	776,009.34
合计	3,726,663.90	4,288,651.86	3,726,663.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83,418.01	479,169.86	1,283,418.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83,418.01	479,169.86	1,283,418.0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65,956.97	
违约罚款支出		470,141.86	
盘亏损失		4,744.81	
滞纳金、罚款	1,118,458.20	181,639.49	1,118,458.20
非常损失	2,193,002.32		2,193,002.32
其他	1,094,495.63	445,486.91	1,094,495.63
合计	5,689,374.16	1,747,139.90	5,689,374.16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中的非常损失支出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受超强台风“摩羯”影响发生的各项修理修缮等支出。

76、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66,795.13	5,240,095.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30.61	-152,954.28
合计	5,659,464.52	5,087,141.1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079,450.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811,917.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255,470.6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6,792.2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0,565.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85,180.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270,995.3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68,193.64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205,458.65
所得税费用	5,659,464.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3,635,578.30	19,485,941.22
其他营业外收入	201,857.21	617,072.91
收到利息收入	2,566,230.39	2,092,532.94
代收代付车船票款及往来款	243,728,514.24	334,712,213.88
收回履约保证金	10,607,787.37	223,298.25
合计	300,739,967.51	357,131,059.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营业外支出	21,665,128.32	23,787,345.10
银行手续费	839,587.56	1,441,784.99
代收代付车窗票款及往来款	248,000,309.34	224,616,695.91
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477,036.37	26,866,588.26
合计	279,982,061.59	276,712,414.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融资的保证金	25,510,056.26	
合计	25,510,056.2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	14,921,155.00	30,659,619.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	565,555.96	592,430.58
支付融资保证金	10,750,000.00	2,805,565.59
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权收购款	4,401,196.45	
合计	30,637,907.41	34,057,615.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200,476.61	1,255,280.00	38,134.64	7,493,891.25		
长期借款	643,731,485.63	309,381,914.01	24,341,499.89	105,097,962.58		872,356,936.95
租赁负债	5,344,116.19		181,841.71	565,555.96	726,099.67	4,234,302.27
长期应付款	36,996,109.14		13,983,502.18	14,921,155.00		36,058,456.32
合计	692,272,187.57	310,637,194.01	38,544,978.42	128,078,564.79	726,099.67	912,649,695.54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柴油、汽车、天然气、充电桩销售业务	以净额法核算的贸易业务	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流出	558,820,314.76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738,915.49	-69,701,013.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68,922.83	2,115,253.82
信用减值损失	81,375,755.92	10,184,509.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6,426,477.56	136,137,308.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933,509.01	3,879,718.96
无形资产摊销	7,338,617.80	7,528,798.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2,847.98	5,373,59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93,450.12	-6,874,969.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8,550.40	-111,653.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398,234.90	21,249,656.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9,724.32	1,551,963.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0,873.13	-37,733.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8,203.74	-115,221.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93,702.65	-46,085,053.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211,662.45	-37,045,923.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90,923.24	114,790,505.5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3,343.84	142,839,737.1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601,417.20	7,988,410.83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6,323,992.48	276,927,065.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6,927,065.97	155,028,806.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603,073.49	121,898,259.1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6,323,992.48	276,927,065.97
其中：库存现金	1,384,882.82	1,495,91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4,198,448.65	274,757,867.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40,661.01	673,282.8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323,992.48	276,927,065.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3,067,816.80		保证金、法院冻结
其他货币资金	37,370,660.72	56,329,284.78	保证金
合计	40,438,477.52	56,329,284.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有保证金 40,438,477.52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货币资金期初余额中有保证金 56,329,284.78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07	7.1884	7.69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本期发生的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593,754.47
合计	593,754.47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565,555.9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62,951,454.96	
合计	62,951,454.9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2,783.14	877,692.90
委外开发费	26,415.09	118,867.92
其他	14,674.57	21,197.63
合计	1,363,872.80	1,017,758.4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363,872.80	1,017,758.45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原子公司三沙海汽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注销清算完毕，2024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原子公司海南永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注销清算完毕，2024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3、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设立子公司海南海汽凯迈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900.00 万元，成都凯迈汽研技术创新服务有限公司认缴 6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	海口市	5,000.00	海口市	车用器材、油料	100.00		设立
海南海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海口市	100.00	海口市	汽车销售	20.00	80.00	设立
海口安驭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海口市	200.00	海口市	汽车综合性能检测		100.00	设立
海南海汽旅行社有限公司	海口市	500.00	海口市	国内旅游业务	100.00		设立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海口市	1,000.00	海口市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海口市	10,500.00	海口市	汽车旅游租赁	100.00		设立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海口市	830.00	海口市	客运站场经营	60.00		设立
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	海口市	1,000.00	海口市	旅游客运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海口市	100.00	海口市	高科技产品销售与代理	100.00		设立
海南高速公路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海口市	1,000.00	海口市	公路客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海口市	1,000.00	海口市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琼海海汽城乡客运有限公司	琼海市	1,000.00	琼海市	出租车旅客运输	100.00		设立
琼海海汽	琼海市	1,000.00	琼海市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运输有限公司							
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三亚市	1,000.00	三亚市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三亚海汽场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三亚市	3,000.00	三亚市	场站开发	100.00		设立
屯昌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屯昌县	1,000.00	屯昌县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屯昌县	800.00	屯昌县	场站客运	100.00		设立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琼中县	60.00	琼中县	汽车客运	93.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琼中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琼中县	1,000.00	琼中县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儋州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儋州市	100.00	儋州市	机动车检测	100.00		设立
儋州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儋州市	1,000.00	儋州市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乐东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乐东县	1,000.00	乐东县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白沙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白沙县	50.00	白沙县	出租车旅客运输	70.00	30.00	设立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海口市	300.00	海口市	汽车客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昊旅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海口市	200.00	海口市	网络科技		60.00	设立
东方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东方市	100.00	东方市	机动车检测	100.00		设立
澄迈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澄迈县	1,000.00	澄迈县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五指山海	五指山	1,000.00	五指山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汽运输有限公司	市		市				
白沙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白沙县	1,000.00	白沙县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海南美兰机场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市	1,100.00	海口市	机场运输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乐东县	1,000.00	乐东县	场站建设	100.00		设立
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口市	500.00	海口市	旅游咨询	51.00		设立
东方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东方市	2,000.00	东方市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五指山海汽城乡客运有限公司	五指山市	500.00	五指山市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乐东海汽城乡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乐东县	400.00	乐东县	汽车客运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乐东海汽新能源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乐东县	500.00	乐东县	汽车客运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海口市	1,000.00	海口市	文化传媒	100.00		设立
琼中海汽客运有限公司	琼中县	150.00	琼中县	汽车客运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海汽温馨校车有限公司	海口市	2,000.00	海口市	校车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海南海汽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市	2,000.00	海口市	网约车服务	100.00		设立
定安海汽实业有限公司	定安县	5,000.00	定安县	汽车客运	100.00		设立
海南海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海口市	5,000.00	海口市	汽车销售及服务	100.00		设立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海口市	200.00	海口市	保险代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琼中县奔格内慢巴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琼中县	408.00	琼中县	汽车客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保亭海汽实业有限公司	保亭县	3,000.00	保亭县	机动车检测	100.00		设立
海南海汽凯迈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市	1,500.00	海口市	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	6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子公司三沙海汽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11月24日注销清算完毕。
2、子公司海南永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12月4日注销清算完毕。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40.00	92,022.20		2,427,016.1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9,287,058.96	0.00	9,287,058.96	3,219,518.53	0.00	3,219,518.53	9,644,260.39	333,679.94	9,977,940.33	4,140,112.50	0.00	4,140,112.5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0.00	230,055.51	230,055.51	-67,791.94	5,147,401.22	-300,207.78	-300,207.78	-1,472,692.81

其他说明：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	海口市	海口市	天然气运营	35		权益法

公司						
海南海汽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	澄迈县	批发业	45		权益法
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租车		4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	海南海汽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	海南海汽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74,542.28	3,520,637.09	1,381,167.82	3,773,438.24
非流动资产	8,529,254.00	120,212.45	10,706,658.19	208,733.58
资产合计	9,903,796.28	3,640,849.54	12,087,826.01	3,982,171.82
流动负债	3,735,760.70	2,500.00	2,947,166.97	61,428.19
非流动负债	142,953.21		522,590.84	59,389.59
负债合计	3,878,713.91	2,500.00	3,469,757.81	120,817.7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025,082.37	3,638,349.54	8,618,068.20	3,861,354.0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08,778.83	1,637,257.29	3,016,323.87	1,737,609.3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08,778.83	1,637,257.29	3,016,323.87	1,737,609.3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2,046,450.06		40,712,426.04	

净利润	-3,626,777.96	-223,004.50	-3,439,516.70	-773,628.1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626,777.96	-223,004.50	-3,439,516.70	-773,628.1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35,706,828.6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专项应付款	9,727,498.43	42,460.10		354,749.16		9,415,209.3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21,766,781.72	1,704,680.00		5,202,687.52		118,268,774.2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002,000.00		2,002,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1,494,280.15	3,749,140.10		7,559,436.68		127,683,983.57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557,436.68	6,122,617.18
与收益相关	67,044,819.43	39,899,483.13
合计	72,602,256.11	46,022,100.3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

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相关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这些部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①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5.90%（2023 年：34.7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4.02%（2023 年：46.80%）。

②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4,566,799.00			134,566,799.00
应付账款	360,563,068.30			360,563,068.30
其他应付款	220,719,150.33			220,719,150.33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3,820,805.21			3,820,805.21
长期借款	430,309,677.00	442,047,269.95		872,356,936.95
租赁负债	1,270,745.99	2,503,314.68	460,241.60	4,234,302.27
长期应付款(不含专项应付款)	27,263,589.00	8,794,867.32		36,058,456.32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200,476.61			6,200,476.61
应付票据	134,280,400.00			134,280,400.00
应付账款	336,084,445.03			336,084,445.03
其他应付款	233,195,351.46			233,195,351.46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4,000,115.97			4,000,115.97
长期借款	68,400,888.55	575,330,597.08		643,731,485.63
租赁负债	1,653,358.81	3,043,071.38	647,686.00	5,344,116.19
长期应付款(不含专项应付款)	24,450,370.00	12,545,739.14		36,996,109.14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③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④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本公司的长期借款利率较低，资产负债表日利率的变动不会对净利润及股东权益产生影响。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9.79%（上年年末：64.52%）。

2、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海口市	企业经营管理服务、项目开发与经营	21,700.00	42.50	42.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国有独资有限公司，前身为海南金运实业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经琼国资函[2007]677 号文批准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 21 日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海南金运实业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批复》（琼国资函[2010]476 号）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300.00 万元；经琼国资函[2010]457 号同意，海南金运实业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并在海南省工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根据 2016 年 1 月 25 日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相关事宜的批复》（琼国资资[2016]8 号）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400.00 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转增基准日为 2016 年 1 月 25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7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700.00 万元。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海汽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琼海金银岛大酒店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海南金银岛大酒店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下属二级子公司
陵水海汽公交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海口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海南旅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定安春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海南汽运物业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文昌办事处	母公司的分支机构
东方市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企业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海南博鳌国宾馆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博鳌国宾馆有限公司分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分公司
海南华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南旅投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旅免税城（三亚）迎宾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
海南省大健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省大健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健康管理中心分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分公司
海南省钻石珠宝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省岭脚热带作物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
海南百里百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控股子公司
海南海洋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南明珠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三级子公司
海南南海会务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
海南过海文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南环岛公路旅游运营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儋州华厦旅游驿站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
儋州华厦旅游驿站开发有限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	儋州华厦旅游驿站开发有限公司之分公司
东方俄贤岭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控股子公司
东方通用航空摄影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旅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旅投老码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控股子公司
海南明珠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
海南省海宾酒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海旅酒店有限公司鹿回头国宾馆分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之分公司
三亚海旅酒店有限公司三亚湾迎宾馆分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之分公司
海南省免税品有限公司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前法定代表人控制的子公司
琼中海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物流集团东部物流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物流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物流集团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向荣副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新海陆岛物流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南金运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口安盛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
海南海汽物流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海南三合优品物流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海南三合大件物流有限公司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冯宪阳、马超、李永青、何冰、羊荣良、陈海鹰、段华友、韦飞俊、王兆学、孙豪、马德丰、符干春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航延成本等支出	13,358.49	1,200,000.00	否	933,384.30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扣除海汽控股及其下属单位）	体检费、客房、餐饮、会议、充电桩电费及成本、广告投放费等支出	1,341,570.42	2,000,000.00	否	1,171,148.10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其下属单位	运费、外调车辆费、租车费等支出	361,334.96	950,000.00	否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培训费	2,022,291.26	4,000,000.00	否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航延费用	10,754.7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配件、燃料、劳务手续费、托管费、维修检测、资产托管费等收入	469,408.07	1,572,805.65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扣除海汽控股及其下属单位）	运输服务、租包车服务及信息系统服务费等收入	5,172,710.40	6,069,040.63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租包车收入	11,834.86	2,844.04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租包车、维修检测、劳务费、燃料款、技术服务费等收入	1,185,452.33	41,516.7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向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采购人员培训服务、人员体检服务以及其他服务或物品。每年度关联采购总额由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确定。定价原则依次为：（1）参考可比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2）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的非关联交易价格；（3）合理的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按行业的通常成本毛利率计算）。

2、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依据协议定价原则向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出售汽油、柴油等燃料、轮胎、汽车配件等原材料，并提供相关的修理、修配服务、弱电系统以及其他服务或物品。每年度关联销售总额由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确定。定价原则依次为：（1）参考可比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2）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的非关联交易价格；（3）合理的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经营场地租赁	260,003.73	317,155.80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	经营场地租赁	388,880.47	345,758.33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其下属单位	经营场地租赁	143,511.8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承租房屋经营场地		211,723.50			10,000.00	211,723.50		26,789.72		
琼海金银岛大酒店有限公司	承租房屋经营场地					144,000.00	144,000.00	8,179.14	13,227.1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3.03	541.91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占用费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4,018.61	195,407.81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方市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956,950.00	284,865.00	1,299,670.00	284,434.00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95,500.00	14,775.00	403,300.00	20,165.00
	海南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	1,767.23	176.72	6,367.23	438.36
	海南海汽物流有限公司	15,461.46	773.07	117,433.69	5,871.68
	海南省旅游投资	105,904.50	5,295.23	154,995.00	7,799.50

	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华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317.18	7,015.86	46,128.18	3,183.76
	海南三合大件物流有限公司	123,913.32	6,195.67	31,500.00	1,625.00
	海口安盛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26,458.01	1,322.90	24,545.91	1,227.30
	海南三合优品物流有限公司	220.00	11.00	4,300.00	215.00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00	2,800.00	190.00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	132,000.00	6,600.00	132,000.00	6,600.00
	海南百里百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5,092.00	2,254.60	36,989.00	1,849.45
	海南海洋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70.00	153.50	1,889.00	94.45
	琼中海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8,972.80	7,931.52	39,657.60	1,982.88
	海南博鳌国宾馆有限公司分公司	34,380.00	1,719.00	25,365.00	1,268.25
	海南南海会务有限公司	4,920.00	246.00	60.00	3.00
	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6,180.50	309.03	87,616.00	4,380.80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2,828.00	1,141.40	11,344.00	567.20
	海南环岛公路旅游运营有限公司	1,381.00	69.05		
	海南省岭脚热带作物有限公司	1,201.00	60.05		
	海南博鳌国宾馆管理有限公司	71,340.00	3,567.00		
	海南物流集团东部物流有限公司	4,500.00	225.00		
	海南向荣副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150.00	557.50		
	海南新海陆岛物流有限公司	7,500.00	375.00		
	海南过海文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3,450.00	172.50
	海口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2,200.00	220.00
	海南汽运物业公司			4,895.00	244.75
	海旅免税城（三亚）迎宾有限公司			196,850.00	9,842.50

预付账款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			76,878.31	
	海南明珠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678.10	
其他应收款					
	海南汽运物业公司			2,700.00	1,080.00
	琼海金银岛大酒店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	3,000.00	150.00

(2).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海南海汽物流有限公司	576.00	1,176.00
	海南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	40,707.27	114,212.27
	海南旅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900.00	7,200.00
	海南三合优品物流有限公司	13,800.00	18,200.00
	海南博鳌国宾馆有限公司分公司	35,072.40	
	海南明珠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44.76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	927,480.25	
	海南省大健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健康管理中心分公司		10,570.00
	海口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6,276.00
预收账款			
	海口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2,994.13	12,994.13
合同负债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	108,237.94	103,083.75
	海旅免税城（三亚）迎宾有限公司	917.43	
	海南海汽物流有限公司	27,000.00	
	海南博鳌国宾馆管理有限公司		40.00
	海南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		148.00

	海南金银岛大酒店有限公司		1,5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575,476.13	30,371,457.52
	海口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3,255,301.00	3,255,301.00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	40,000.00	30,000.00
	海南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	14,518.00	15,918.00
	东方市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海南旅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497.00	4,133.00
	海南省大健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健康管理中心分公司	54,590.00	400,894.08
	陵水海汽公交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2,477.12	
	海南新海陆岛物流有限公司	2,520.00	
	海南省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94,548.00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26.00
	陵水海汽公交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2,477.12

(3).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多宗未审结交通事故案件，主要案件均处于审理或判决阶段，涉及交通事故案件的车辆已向保险公司投承运人责任险，事故发生时车辆在保险期内。案件的诉讼请求除依法获得保险理赔外，公司还逐年提取了安全互助金，涉及劳动及服务相关的纠纷案件涉案金额不大，且未最终裁定公司承担相关责任。因此上述案件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海南旅投持有的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号）。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开市起复牌。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并拟重新报送申请文件的议案》，

因拟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重大调整，同意公司申请撤回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待相关各方履行完毕审批程序后再重新报送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决定》（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4〕5 号），上交所决定终止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海南旅投转来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批复》（琼国资产〔2024〕33 号），原则同意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更换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等与原重组方案有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正在根据行业及标的公司业绩情况，对交易方案进行论证。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环境、相关政策变化情况，根据市场环境变化趋势、标的公司业绩走势情况，与交易各方就交易具体方案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8 月 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1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汽器材公司）与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业石油公司）先后共签订三份购买油品合同，共计向广业石油公司采购 12,000 吨 0#车用柴油（VI），合同签订后，海汽器材公司依约向广业石油公司支付了采购款合计 8,3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汽器材公司仍未实际收到货物。

海汽器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就其与广业石油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案，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上述采购合同，请求广业石油公司返还货款 8,300.00 万元并支付货款总额 10%的违约金 830 万元。同期，海汽器材公司收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2025）粤 0104 民初 9957 号）。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诉讼事项尚未判决。

（2）2025 年 4 月，本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汽器材公司 100%股权。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双方已就交易对价及交割时间达成初步约定，但该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盈利单位职工工资总额的 5%制定年金计划，其中，4%由公司承担并计入公司当期损益，1%由职工个人承担。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汽器材公司”）与海南立开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立开公司”）的燃油采购合同中尚余 6,237.57 万元未供货，经海汽器材公司多次催促，自 2025 年初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海南立开公司共向海汽器材公司供油 101.74 万元，尚有 6,135.83 万元未供油。鉴于海南立开公司偿债能力及资金短缺的原因，海汽器材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对该事项计提了 6,135.83 万元的坏账准备。公司对上述事项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并继续催收款项。

除存在上述重要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2,521,963.18	61,905,453.73
1 年以内小计	72,521,963.18	61,905,453.73
1 至 2 年	21,706,340.45	8,515,998.27
2 至 3 年	5,937,719.56	2,580,666.7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98,781.68	5,849,201.52
4 至 5 年	5,180,395.73	5,970,095.47
5 年以上	9,661,693.51	3,721,331.32
合计	116,906,894.11	88,542,747.0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291,996.19	10.51	10,298,878.19	83.79	1,993,118.00	10,174,396.19	11.49	9,574,396.19	94.10	600,000.00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2,291,996.19	10.51	10,298,878.19	83.79	1,993,118.00	10,174,396.19	11.49	9,574,396.19	94.10	6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614,897.92	89.49	8,382,982.96	8.01	96,231,914.96	78,368,350.88	88.51	5,429,129.04	6.93	72,939,221.84
其中：										
账龄组合	74,675,986.29	63.88	8,382,982.96	11.23	66,293,003.33	60,475,465.34	68.30	5,429,129.04	8.98	55,046,336.30
合并关联方组合	29,938,911.63	25.61			29,938,911.63	17,892,885.54	20.21			17,892,885.54
合计	116,906,894.11	/	18,681,861.15	/	98,225,032.96	88,542,747.07	/		/	73,539,221.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口海善实业有限公司	3,147,716.43	3,147,716.4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海南万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57,764.90	2,057,764.9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海南齐齐实业有限公司	2,242,641.00	849,523.00	37.88	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海南君辉旅行社有限公司	1,541,749.00	1,541,749.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海南湘海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258,959.00	658,959.00	52.34	扣除押金后的金额存在信用损失风险
海南值得假期旅行社有限公司	1,112,450.00	1,112,45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海南沃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67,790.00	667,79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陵水北龙客货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38,566.52	138,566.52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出租车经营管理费	121,052.34	121,052.34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深圳市哈巴科技有限公司	3,307.00	3,307.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2,291,996.19	10,298,878.19	83.7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861,373.25	2,343,068.64	5.00
1 至 2 年	15,898,260.44	1,589,826.04	10.00
2 至 3 年	5,250,953.59	1,050,190.71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97,976.84	569,393.06	30.00
4 至 5 年	3,228,196.09	1,291,278.43	40.00
5 年以上	1,539,226.08	1,539,226.08	100.00
合计	74,675,986.29	8,382,982.96	11.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574,396.19	849,523.00	125,041.00			10,298,878.19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429,129.04	3,081,495.85	124,512.30	3,129.63		8,382,982.96
合计	15,003,525.23	3,931,018.85	249,553.30	3,129.63		18,681,861.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29.6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临高县教育局	11,618,009.64		11,618,009.64	9.94	737,495.09
海南省万宁市教育局	11,065,582.23		11,065,582.23	9.47	553,279.11
东方市教育局	6,179,203.00		6,179,203.00	5.29	867,878.86
东方市交通运输局	4,271,200.00		4,271,200.00	3.65	566,610.00
海口海善实业有限公司	3,147,716.43		3,147,716.43	2.69	3,147,716.43
合计	36,281,711.30		36,281,711.30	31.04	5,872,979.4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5,000.00
其他应收款	586,026,941.25	429,337,485.47
合计	586,026,941.25	429,582,485.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45,000.00
合计		245,000.00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64,739,683.40	90,050,051.03
1 年以内小计	264,739,683.40	90,050,051.03
1 至 2 年	18,673,976.73	121,154,405.12
2 至 3 年	120,154,045.28	88,688,289.5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8,649,485.39	55,036,752.35
4 至 5 年	55,019,422.73	62,283,201.59
5 年以上	141,413,543.58	80,217,040.66
合计	688,650,157.11	497,429,740.26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72,753,112.80	487,513,451.65
备用金	61,659.55	100,875.84

保证金及押金	2,811,438.56	2,739,716.88
代扣代缴款	6,006,497.62	4,093,309.90
应收政府补助款	3,998,164.29	1,090,228.53
其他	3,019,284.29	1,892,157.46
合计	688,650,157.11	497,429,740.26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27,248.19	145,712.85	67,319,293.75	68,092,254.7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45,712.85	-145,712.85		0.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145,712.85	-145,712.85		0.00
本期计提	227,262.32		34,314,698.75	34,541,961.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1,000.00	11,000.00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000,223.36	0.00	101,622,992.50	102,623,215.8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8,628.91					28,628.9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8,063,625.88	34,541,961.07		11,000.00		102,594,586.95
其中：合并关联方组合	65,330,909.93	33,881,294.96				99,212,204.89
保证金组合	136,985.84	14,586.08		11,000.00		140,571.92
应收政府补贴组合		170,740.25				170,740.25
账龄组合	2,595,730.11	475,339.78				3,071,069.89
合计	68,092,254.79	34,541,961.07		11,000.00		102,623,215.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122,370,996.24	17.77	往来款	5年以上	34,870,993.94
定安海汽实业有限公司	118,701,346.34	17.24	往来款	1年以内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218,417.56	11.65	往来款	1-5年	34,923,333.94
琼海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79,048,986.13	11.48	往来款	1-5年	16,276,124.57
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	53,004,623.18	7.70	往来款	1-5年	
合计	453,344,369.45	65.84	/	/	86,070,452.45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29,586,977.94	43,192,688.84	486,394,289.10	480,444,153.42	35,192,688.84	445,251,464.5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846,036.11		2,846,036.11	3,853,933.18		3,853,933.18
合计	532,433,014.05	43,192,688.84	489,240,325.21	484,298,086.60	35,192,688.84	449,105,397.7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海南海汽旅行社有限公司	0.00	5,034,495.55					0.00	5,034,495.55
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05,070,015.36						105,070,015.36	
儋州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15,320,833.71						15,320,833.71	
海口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17,360,559.97						17,360,559.97	
琼海海汽城乡客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三亚海汽场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65,897,308.92						65,897,308.92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530,145.11						2,530,145.11	
屯昌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0.00	8,000,000.00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117,495.67	442,504.33					117,495.67	442,504.33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4,980,000.00						4,980,000.00	
儋州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白沙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乐东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15,696,968.91						15,696,968.91	
海南海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	29,334,738.39						29,334,738.39	
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	2,481,984.64	4,980,924.26					2,481,984.64	4,980,924.26
海南高速公路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3,266,577.81						3,266,577.81	
琼海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东方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	1,000,000.00						1,000,000.00	

司								
澄迈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7,982,434.66						7,982,434.66	
五指山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7,755,148.50						7,755,148.50	
海南美兰机场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0.00	4,734,764.70					0.00	4,734,764.70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80,000.00						2,080,000.00	
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6,111,845.14						16,111,845.14	
琼中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6,328,298.43						6,328,298.43	
东方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乐东海汽城乡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2,443,561.49						2,443,561.49	
乐东海汽新能源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2,443,439.13						2,443,439.13	
五指山海汽城乡客运有限公司	5,113,670.00						5,113,670.00	
海南海汽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海南海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定安海汽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海南海汽	4,836,52						4,836,522.	

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74						74	
琼中县奔格内慢巴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1,999,916.00						1,999,916.00	
保亭海汽实业有限公司			88,950.96	88,950.96				
海南海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9,142,824.52	49,142,824.52	
海南海汽凯迈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445,251,464.58	35,192,688.84	88,950.96	88,950.96	8,000,000.00	49,142,824.52	486,394,289.10	43,192,688.8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海南海聚燃气有限公司	3,016,323.87			-1,269,372.29		361,827.25				2,108,778.83	
海南海汽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837,609.31			-100,352.03						737,257.28	
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小计	3,853,933.			-1,369		361,8				2,846,	

	18			,724.32		27.25				036.11	
合计	3,853,933.18			-1,369,724.32		361,827.25				2,846,036.11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与成都凯迈汽研技术创新服务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海南海汽凯迈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持有海南海汽凯迈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0%股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与上海增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海南融达添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资成立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持有海南海汽枫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45%股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950,328.64	199,930,953.26	203,296,743.62	199,064,659.36
其他业务	69,277,735.20	19,312,005.20	63,669,828.01	14,296,010.50
合计	279,228,063.84	219,242,958.46	266,966,571.63	213,360,669.8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汽车客运		客运场站经营		汽车综合服务及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43,045,228.35	126,657,495.35	55,130,268.16	58,099,019.13	23,058,466.07	22,910,115.74	221,233,962.58	207,666,630.22
在某一时段内					57,994,101.26	11,576,328.24	57,994,101.26	11,576,328.24

确认								
合计	143,045,228.35	126,657,495.35	55,130,268.16	58,099,019.13	81,052,567.33	34,486,443.98	279,228,063.84	219,242,958.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586,259.6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9,724.32	-1,551,963.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950.96	-7,011,156.4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7,305,486.26	-8,563,119.96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45,085.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33,350.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5,041.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6,599.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13,486.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4,838.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414.45	
合计	18,895,111.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6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6	-0.37	-0.37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冯宪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